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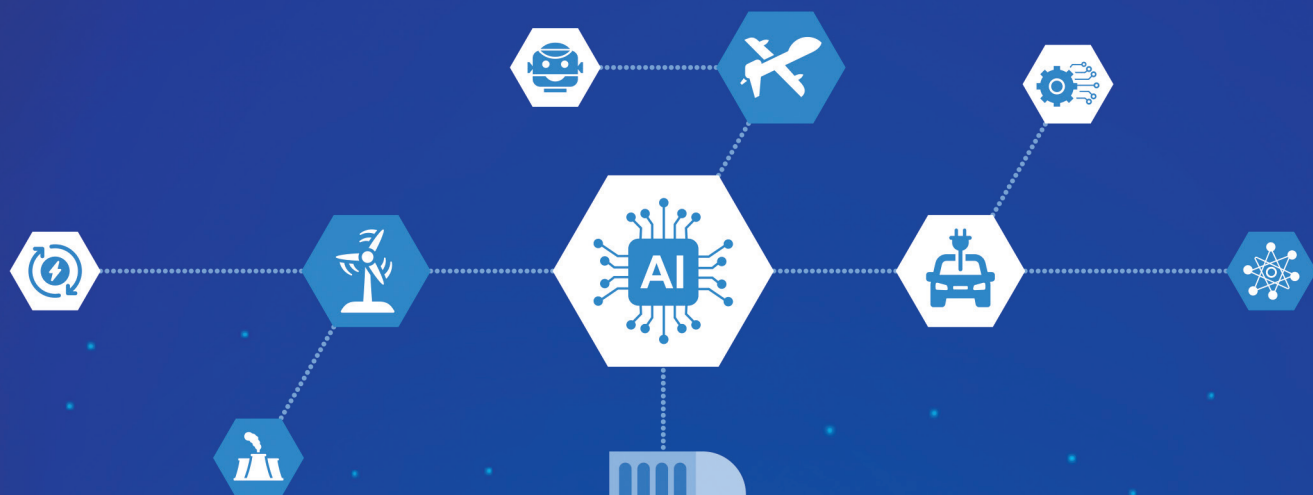


Nuobika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Chengdu) Co., Ltd.

諾比侃人工智能科技（成都）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5)



2025
年度報告

目錄

2	釋義
6	公司資料
8	財務摘要
9	主席報告書
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29	董事會報告
44	監事會報告
46	企業管治報告
64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10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3	綜合權益變動表
114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6	財務報表附註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1日採納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博將控股」	指	博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4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豁免有限公司，為我們的主要股東之一
「本公司」	指	諾比侃人工智能科技(成都)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635)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指	2019年3月10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及2019年11月29日的加入協議，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致行動人士安排」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廖峪先生、鐵科創智、唐泰可先生、林仁輝先生、蘇茂才先生及鐵科智能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上市相關的H股全球發售
「集團」、「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視文義所指而定))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股份拆細前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及股份拆細後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釋義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並非我們的關連人士的人士或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4月28日，即於本年報刊發之前確定其中載有的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H股於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5年12月23日，H股於聯交所上市之日及股份獲准於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聯交所GEM及與之並行營運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15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股份拆細前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及股份拆細後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或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戰略委員會
「股份拆細」	指	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拆細為十(1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普通股，自2026年3月11日起生效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鐵科創智」	指	成都鐵科創智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9年1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鐵科智能」	指	成都鐵科智能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9年11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釋義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股份拆細前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及股份拆細後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其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	指	百分比

在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控股股東」、「核心關連人士」、「附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均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倘本年報提述於中國的法律法規、政府機構、機構、自然人、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歧義，則概以中文名稱為準。該等中文名稱的英文譯名僅供識別。

本年報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調整。如任何表格所示的總數與所列數額的總和有不符之處，皆為約整所致。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廖峪先生
唐泰可先生
劉波先生
王麗女士

非執行董事

阮建平先生
華樟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曉雪女士
桑永勝先生
鮑小豐先生
王歡先生 (於2026年3月9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曹曉雪女士 (主席)
鮑小豐先生
華樟榮先生

薪酬委員會

鮑小豐先生 (主席)
桑永勝先生
廖峪先生

提名委員會

桑永勝先生 (主席)
鮑小豐先生
唐泰可先生

戰略委員會

廖峪先生 (主席)
曹曉雪女士
阮建平先生
劉波先生
華樟榮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王麗女士
黃凱婷女士

授權代表

廖峪先生
黃凱婷女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
周俊軒律師事務所與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聯營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3401室

公司資料

合規顧問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永和街21號

總部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
雙流區
國芯四街338號
芯谷園區A9-4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2座31樓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成都城東支行
中國
四川省成都市
成華區
建和路6號附33號

公司網站

www.nuobikan.com

股份代號

2635

財務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主要財務數據摘要，乃摘錄自本年報及招股章程內經審核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98,159	402,640	363,699	252,620
銷售成本	(231,973)	(165,407)	(152,351)	(112,257)
毛利	266,186	237,233	211,348	140,363
其他收入及收益	21,847	23,710	9,228	19,851
銷售及經銷開支	(14,883)	(16,341)	(17,203)	(10,930)
研發開支	(82,950)	(59,557)	(56,645)	(44,488)
行政費用	(41,672)	(35,812)	(18,972)	(14,994)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2,494)	(19,437)	(28,567)	(15,295)
其他費用	(1,250)	(277)	(14)	(515)
財務成本	(4,167)	(3,415)	(2,315)	(1,437)
除稅前利潤	130,617	126,104	96,860	72,555
所得稅開支	(12,774)	(10,736)	(8,294)	(9,394)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117,843	115,368	88,566	63,161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及權益				
總資產	1,467,795	836,195	538,105	465,777
總負債	444,537	196,474	139,838	156,076
總權益	1,023,258	639,721	398,267	309,701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向各位股東呈報諾比侃人工智能科技(成都)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2025年對我們而言是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年。年內，本公司H股於2025年12月23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標誌着公司發展進入新的階段。站在資本市場新起點上，我們繼續圍繞既定發展戰略，深耕人工智能在垂直行業中的應用落地，持續推動技術平台、行業模型及產品解決方案協同演進，在複雜基礎設施運維、安全監測管理及城市治理等場景中不斷夯實商業化能力。

站上資本市場新起點，交出穩中有進的年度答卷

在過去的一年里，本集團堅持「技術驅動、場景深耕」的發展戰略，以NBK-INTARI人工智能平台為核心，聚焦垂直行業深度應用，實現了業務規模的穩健增長和盈利能力的持續釋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總收入人民幣4.98億元，較2024年的人民幣4.03億元同比增長23.7%。這一強勁增長主要得益於我們在城市治理等垂直領域的深入拓展，特別是與核心客戶合作的項目制業務大幅增加。

在盈利能力方面，我們持續保持行業領先水平。2025年，本集團實現毛利人民幣2.66億元，同比增長12.2%；整體毛利率達到53.4%。本集團錄得年內利潤人民幣1.18億元，同比增長2.1%，展現了我們在規模擴張的同時，依然具備紮實的自我造血能力。此外，本集團現金流狀況良好，錄得正數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8,585萬元，較2024年大幅增長113.4%，截至年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達到人民幣3.85億元，為我們未來的持續研發投入和業務擴張奠定了堅實的財務基礎。

深耕優質客戶，鞏固先發優勢

在客戶拓展與服務方面，我們擁有服務高標準供應商篩選流程客戶的豐富經驗。我們的核心客戶群體涵蓋了國家鐵路局及下屬單位、大型電網公司、石化企業以及地方城市治理平台等優質終端客戶。這種在不同垂直行業中積累的深厚客戶基礎與先發優勢，不僅為我們帶來了穩定的收入來源，更通過真實場景的數據反饋，不斷反哺和優化我們的AI行業模型，形成了「技術－場景－數據」的良性商業閉環。

聚焦垂直行業，深化多場景應用

我們主要於中國為鐵路運營及電網公司研發及銷售監測與檢測產品及解決方案，以及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我們主要提供基於全面AI行業模型的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用於監測、檢測和運維等用途。圍繞這一定位，我們持續推進以NBK-INTARI人工智能平台為核心的底層能力建設，並將平台能力與交通、能源及城市治理等垂直場景需求深度結合，不斷增強產品化與交付能力。

2025年，我們三大業務板塊呈現出清晰的結構變化。交通解決方案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168.3百萬元，佔總收入33.8%；能源解決方案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84.7百萬元，佔總收入17.0%；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245.2百萬元，佔總收入49.2%，成為年內收入增長的主要驅動力。

交通解決方案：穩固基本盤，拓展新邊界。作為我們的核心優勢領域，2025年我們在軌道交通領域持續深耕，為客戶提供包括軌交領域供電系統檢測、交通領域外部環境監測及車輛運行狀態檢測在內的全場景解決方案。年內，該業務毛利率較上年上升17個百分點至88%。我們在接觸網巡檢系統領域繼續保持中國領先的市場地位，同時，我們積極向城市交通及機場場景延伸，與城市產業平台合作開發的綜合交通管理解決方案已進入現場試運行階段；基於機器視覺的飛機泊機產品也正在進行試運行，我們的NSABS型目視停靠引導系統於2025年12月獲得全國首個民航專用設備強制認證，為未來的商業化銷售做好了充分準備。

能源解決方案：聚焦電力，突破化工。在電力領域，我們持續為電網公司提供電網融合建設IT運維及輸配電線路驗損等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2025年，該業務毛利率為48%，處於行業領先水平。另外，基於NBK-INTARI人工智能平台的技術複用率達70%，我們已成功將AI技術延伸至化工煉化過程領域，為中國大型石化企業開發變電所機器人巡檢系統，並為油庫安全管理提供化工解決方案，部分產品已完成客戶驗收，標誌着我們在能源細分領域的重大突破。

城市治理解決方案：爆發式增長，打造新引擎。2025年，我們的城市治理業務迎來了爆發式增長，實現收入人民幣2.45億元，較2024年激增1,207.0%，佔總收入比重提升至49.2%。這主要得益於我們在園區管理等場景的深厚積累，通過NBK行業應用平台及特定領域產品，為系統集成商及終端客戶提供了高效的智能化解決方案，成功打造了公司業績增長的新引擎。

堅持技術立本，構築核心壁壘

作為一家由技術驅動的人工智能企業，我們始終將研發創新視為發展的核心驅動力。2025年，我們的研發開支達到人民幣8,295萬元，較2024年大幅增長39.3%。

我們持續迭代核心的NBK-INTARI人工智能平台，整合數據採集、預處理、數據標註及分析、模型訓練及優化等全流程能力。我們的多模態AI行業模型融合了視覺、仿真、語言及硬件模態，有效實現了多場景和多行業的互聯互通。通過在研發設備和人才隊伍上的持續高強度投入，我們進一步鞏固了在底層算法、軟硬件融合以及端到端控制等領域的技術壁壘。

戰略轉型：從一次性設備銷售邁向長期運維服務

為適應市場需求變化並提升業務可持續性，本集團正積極推動業務結構調整，從單一的一次性設備銷售模式向與長期運維服務並重模式轉變。這一轉型旨在通過提供持續性的、基於AI的監測、評估和維護服務，與客戶建立更深層次、更穩定的合作關係。例如，在交通解決方案業務中，部分產品已從一次性銷售轉變為服務費用收取模式；在能源解決方案業務中，從銷售巡檢機器人轉向持續提供「無人值守機房」或「巡檢+操作」一體化的整體運維服務，按站點或按年收取整體智能運維託管費；在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中，依託雲端AI平台，為園區、校園、應急管理等場景提供按需調用的AI算力與場景算法訂閱服務，按接入路數／按月收取服務費。通過這種模式，我們不僅降低了客戶的初始投入門檻，更將「低頻銷售」轉化為「高頻服務」，顯著提升了收入的持續性和可預測性。未來，我們將進一步深化這一戰略，利用AI技術對基礎設施進行實時監測、故障預警和智能維護，為客戶提供全生命周期的運營管理服務，從而實現與客戶的深度綁定和價值共創。

展望未來：錨定「AI+垂直場景」，向更高質量增長持續進發

2026年是「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人工智能正加速成為重塑千行百業的新質生產力。展望未來，諾比侃將繼續依託上市平台的資本優勢，相關募集資金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動用，重點投向核心技術繼續研究、AI行業模型迭代、NBK-INTARI人工智能平台核心底層技術推進、硬件及設備開發迭代、測試環境建設、研發設施和總部大樓建設、潛在投資和收購機會以及一般公司用途。若情況無重大變動，我們預計有關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7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

我們將繼續深化NBK-INTARI人工智能平台在交通基礎設施智能運維、安全監測管理等領域的應用，穩步向能源、城市治理等垂直領域延伸，積極拓展智慧能源、城市安全等應用場景。通過技術創新和市場拓展的雙輪驅動，我們有信心持續打造具有行業競爭力的人工智能解決方案，推動AI技術在更廣泛領域的落地應用。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所有股東、客戶、業務夥伴及社會各界一直以來的信任與支持致以最誠摯的謝意，並向本集團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里的辛勤付出和卓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我們將繼續攜手並進，為股東創造更豐厚的回報，為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

廖峪

主席兼執行董事

諾比侃人工智能科技（成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成都，2026年4月28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主要於中國為鐵路運營及電網公司研發及銷售監測與檢測產品及解決方案，以及其他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我們主要提供基於全面的AI行業模型的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用於監測、檢測和運維等用途。

我們的客戶涵蓋多個行業。於報告期間，我們自以下業務產生收入：包括(i)交通解決方案業務中的軌道交通；(ii)能源解決方案業務中的電力；及(iii)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

於2025年，本集團錄得總收入人民幣498.2百萬元，同比增長23.7%；毛利人民幣266.2百萬元，同比增長12.2%；以及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人民幣117.8百萬元，同比增長2.1%。本集團錄得正數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85.8百萬元，現金流狀況良好。

交通解決方案業務

- 軌道交通：我們為軌道交通客戶提供各類場景下的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具體包括：(a)鐵路供電系統檢測，(b)鐵路外部環境監測，及(c)貨車運行狀態檢測。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軌道交通解決方案業務銷售覆蓋中國27個省份，且銷售主要針對(i)經銷商，主要是提供信息技術產品和服務並與各鐵路局和其他終端客戶建立業務關係的公司；及(ii)直接客戶，主要包括鐵路局和其下屬單位等終端客戶。

- 城市交通及機場：在城市交通方面，我們與一家城市產業平台合作開發、商業化及推廣一項針對促進城市交通的日常管理的綜合解決方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項目已處於現場試運行階段，為商業化做準備。在機場方面，我們正開發基於機器視覺的泊機產品，適用於協助飛機在近距離泊機位時精確泊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正在對我們的泊機產品進行試運行和必要的產品准入認證，為面向機場營運商等客戶的商業化銷售做準備。

能源解決方案業務

- 電力：我們主要在兩種應用場景下就該業務提供產品及解決方案。一種場景是電網融合建設IT運維，涵蓋IT運行支撐、監控、運維及大數據處理分析等方面。於報告期間，在該應用場景下，我們主要向服務於電網公司的系統集成商提供AI軟件產品。

另一種場景是電網檢測，特別是用於輸配電線路驗損。於報告期間，我們在該應用場景下主要向直接客戶（如電網公司的檢測及分析服務提供商）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

- 化工：在化工煉化過程領域，我們正在為中國一家大型石化企業的煉化變電所開發機器人巡檢系統。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向該石化企業提交檢測系統的產品開發方案，該方案隨後獲批進入簽約階段。我們亦在管理特殊作業、監測人員位置、預防事故發生及升級方面為油庫安全管理提供化工解決方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向一家油庫營運商客戶銷售的油庫安全管理系統已進入交付階段，部分已交付產品已完成客戶驗收。

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

我們提供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的產品及解決方案，涵蓋廣泛的應用場景，主要包括：(i) 園區管理，(ii) 校園管理，(iii) 應急管理及(iv) 社區管理。

我們主要為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我們為該業務提供的主要產品類型包括：(i) NBK行業應用平台，為通用工具平台，及(ii) 特定領域產品，具有用於特定應用場景的定制功能。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城市治理產品及解決方案主要售予：(i) 系統集成商，主要是向城市治理項目的終端客戶提供一體化信息技術產品及服務的公司，及(ii) 直接客戶，例如城市治理服務提供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交通解決方案業務	168,269	33.8%	209,381	52.0%
能源解決方案業務	84,671	17.0%	174,497	43.3%
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	245,219	49.2%	18,762	4.7%
總計	498,159	100.0%	402,640	100.0%

來自交通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

於報告期間，交通解決方案業務所產生的收入均來自軌道交通領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交通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68.3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9.4百萬元減少19.6%。該減少主要由於2024年新產品如：設備狀態評估系統及安全作業控制系統在指定三間鐵路局作為試點，2025年未增加試點範圍以及部分產品從一次性銷售轉變為服務費用收取。

來自能源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

於報告期間，能源解決方案業務所產生的收入均來自電力領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能源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84.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4.5百萬元減少51.5%。該減少主要由於和財務報表附註4中所披露的客戶C於2023年簽訂的項目制業務於2024年完成交付。項目制業務收入確認受實施影響。

來自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

於報告期間，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所產生的收入來自城市治理－園區領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245.2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8百萬元增加1,207.0%。該增加主要由於與財務報表附註4中所披露的客戶A和客戶B合作的項目制業務增加。項目制業務收入確認受實施影響。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金額（以絕對金額及佔銷售成本百分比列示）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成本百分比
軟件採購成本	41,652	18.0%	20,655	12.5%
硬件主導採購成本	119,187	51.4%	128,354	77.6%
配套服務採購成本	68,395	29.5%	15,877	9.6%
勞工成本	2,739	1.1%	521	0.3%
總計	231,973	100.0%	165,407	100.0%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軟件採購成本、硬件主導採購成本、配套服務採購成本及勞工成本。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至人民幣232.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165.4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收入增加，與之相關的軟件採購成本、配套服務採購成本以及勞工成本相應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線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交通解決方案業務	147,438	87.6%	148,399	70.9%
能源解決方案業務	40,593	47.9%	86,527	49.6%
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	78,155	31.9%	2,307	12.3%
總計	266,186	53.4%	237,233	58.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7.2百萬元增加12.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6.2百萬元，此乃主要歸因於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收入大幅增加。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8.9%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3.4%，主要歸因於毛利率較其他業務更低的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增加。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i)我們就銷售產品及解決方案所包含的合資格自主開發軟件而收到的增值稅退稅，(ii)政府補助，指從地方政府收到的補貼，用於支持我們的研發活動及運營，或獎勵我們的財務貢獻，及(iii)銀行利息收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7百萬元減少7.9%至人民幣21.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2025年增值稅退稅較2024年有所減少。

銷售及經銷開支

銷售及經銷開支為營銷活動產生的費用，主要包括(i)銷售及營銷人員的職工薪酬；及(ii)招待費及差旅交通費。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及經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百萬元減少8.9%至人民幣14.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提高了銷售團隊管理水平。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研發人員的職工薪酬及福利；(ii)數據相關服務費，主要指向外包數據相關服務提供商支付的數據收集、清洗、渲染及標註費用；(iii)其他外包服務費，主要涉及與我們的研發活動相關的其他外包服務，例如設備測試及軟件開發費用；(iv)設備使用費，指研發活動的AI算力支持服務費用；(v)折舊及攤銷；及(vi)材料費。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6百萬元增加39.3%至人民幣83.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加大了研發投入，設備折舊金額增加。

行政費用

我們的行政費用主要包括(i)職工薪酬及福利，主要為我們管理層、行政及財務員工的職工薪酬及福利；(ii)有關上市的上市開支；(iii)諮詢及專業服務費用，主要指培訓及一般諮詢服務費用，以及法律及審計服務的專業費用；(iv)辦公費、差旅交通費及招待費；(v)稅金及附加費用，主要與增值稅附加徵收有關；及(vi)折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行政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8百萬元增加16.4%至人民幣41.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部分資產於2024年12月投入使用，相關費用從2025年開始攤銷。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的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淨額主要包括涉及(i)貿易應收款項，(ii)合同資產，及(iii)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4百萬元減少35.7%至人民幣12.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長賬齡在報告期回款，長賬齡信用損失率有所下降。

其他費用

我們的其他費用主要指匯兌虧損及雜項開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3百萬元增加351.3%至人民幣1.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匯兌損失導致。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i)銀行貸款利息，即我們於中國金融機構的銀行借款的利息，及(ii)租賃負債利息，主要與我們在中國向第三方租賃的物業有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22.0%至人民幣4.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2025年銀行貸款增加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所得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7百萬元增加19.0%至人民幣12.8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潤總額及應納稅所得額增加導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年內利潤

由上所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淨利潤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4百萬元增加2.1%至人民幣117.8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所得現金、股東出資、銀行貸款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營運資金提供資金。

下表列示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85,848	40,223	113.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58,328)	(76,107)	239.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90,748	118,677	22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18,268	82,793	163.6%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7,332	84,539	97.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023)	–	不適用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577	167,332	129.8%

經營活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85.8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人民幣40.2百萬元增加113.4%。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銷售商品提供服務的回款增加。

投資活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58.3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人民幣76.1百萬元增加239.4%。該增加主要歸因於研發設備的投入增加。

融資活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90.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人民幣118.7百萬元增加229.3%。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及銀行貸款的增加。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基於上述因素，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主要以人民幣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7.3百萬元增加129.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84.6百萬元。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間，我們幾乎所有收入及支出均以人民幣計值，而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元。人民幣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或會影響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按人民幣計價的相對購買能力。匯率波動亦可能令我們產生匯兌虧損並影響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所發行的任何股息的相對價值。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減低外匯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持續關注市場環境及本集團自身的外匯風險狀況，並於必要時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30.3%，而於2024年12月31日為23.5%。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包括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包括服務器、租賃物業裝修、傢具及設備以及車輛，以及購買數據資產模型材料的無形資產。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98.5百萬元及人民幣76.6百萬元，增加28.6%。有關增加乃主要歸因於研發設備投入增加。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生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質押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193名全職員工，其中多數駐守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的總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薪酬及福利成本約為人民幣36.3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35.8百萬元。

我們根據工作經驗、教育背景及相關空缺職位要求等多項因素，從多個渠道招聘優質人才。我們與全職員工訂立勞動合同，其中涵蓋工資、福利及解僱理由等事項。我們員工的薪酬包括薪金和獎金，通常基於他們的資格、行業經驗、職位和表現釐定。我們根據員工的表現評估員工以確定其薪金、晉升及職業發展。我們認為我們員工的薪酬與我們競爭對手相比具有競爭力。我們還為員工提供定期反饋以及內部及外間培訓，以不斷提升其技能及知識。我們與員工一直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我們根據各董事及監事的職責、資歷、職位、年資、個人表現、本集團的營運表現及可比市場慣例決定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在僱員的招聘、培訓、健康以及專業及個人發展方面，我們將注重於組織內部包容多元，以及以平等和尊重對待僱員。在為每個人提供最大程度的平等職業機會的同時，我們亦將繼續倡導工作與生活的平衡，並在我們的工作場所為員工創造快樂的文化。

前景

2026年是「十五五規劃」開局之年，在國家「人工智能+」行動深入推進的背景下，諾比侃科技將緊抓產業數字化、智能化轉型機遇，以NBK-INTARI人工智能平台為核心，聚焦垂直行業深度應用。我們將持續深化平台在交通基礎設施智能運維、安全監測管理等領域的應用，通過技術創新和市場拓展雙輪驅動，力爭實現業務業績快速增長，鞏固行業領先地位。

展望未來，諾比侃科技將堅持「技術驅動、場景深耕」的發展戰略，以交通行業為根基，穩步向能源、城市治理等垂直領域延伸，積極拓展智慧能源、城市安全等應用場景，持續打造具有行業競爭力的人工智能解決方案，為客戶創造更大價值，推動人工智能技術在千行百業的廣泛應用。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述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由十名董事組成，即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會負責並擁有管理及經營我們業務的一般權力。本公司董事自委任日期起任期三年。經股東批准，我們的董事可能會被重新任命。

監事會目前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履職情況，並履行其他監督職責。本公司監事自委任日期起任期三年，經重選可連任。

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本公司的日常運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董事

廖峪先生，45歲，我們的創始人、主席兼執行董事。廖先生於2015年3月創辦本集團並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10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廖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重大決策。廖先生亦擔任諾比侃重慶、海棠東升、中軌軌道、有家東升及中州創智的執行董事、中軌軌道的總經理，以及中州創智的經理。廖先生於2022年12月至2024年6月擔任總經理。

於2007年8月至2016年8月，廖先生於其他軟件開發企業（即成都銳之獅科技有限公司及成都布露思視訊科技有限公司）擔任技術人員，在信息技術及AI領域積累了豐富經驗，廖先生在該等企業主要負責軟件及技術開發及管理。

廖先生於2008年12月獲得四川大學軟件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唐泰可先生，51歲，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唐先生於2016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首席技術官。彼於2017年5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10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唐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管理，以及領導本集團的整體技術開發。唐先生亦於中軌軌道及中州創智擔任監事。

加入本集團之前，唐先生曾於多家軟件開發企業擔任技術人員，主要負責軟件及技術開發及管理，在信息技術及AI領域積累了豐富經驗。自2001年10月至2003年9月，唐先生於四川銀海軟件有限責任公司擔任系統開發與維護工程師。自2003年10月至2004年3月，唐先生任職於四川啟明星銀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自2004年4月至2005年4月，唐先生任職於四川中電啟明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自2005年8月至2007年6月，唐先生任職於ECWISE, INC.的成都代表處。自2007年9月至2008年2月，唐先生於成都銳之獅科技有限公司擔任技術總監。自2008年3月至2009年2月，唐先生任職於成都布露思視訊科技有限公司。自2009年2月至2016年9月，唐先生於成都銳之獅科技有限公司擔任技術總監。

唐先生於1997年7月畢業於四川聯合大學（現稱四川大學），獲得圖書情報學學士學位。

劉波先生，47歲，我們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公司運營及投資者關係事宜。劉先生於2020年11月加入本集團，自2022年3月至2024年6月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自2022年12月至2024年6月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自2024年6月起擔任總經理，並自2025年1月起擔任執行董事。劉先生亦擔任諾比侃重慶的經理，以及海棠東升及有家東升的監事。

劉先生於2007年3月至2016年9月於四川省強友計算機服務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劉先生於2016年9月至2020年11月於四川省生態文明促進會任職。

劉先生於2004年7月取得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現稱國家開放大學）商務管理專業畢業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麗女士，42歲，我們的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王女士於2017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彼於2022年7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10月調任為執行董事。王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事務。王女士於2024年6月起擔任董事會秘書並於2024年10月起擔任聯席公司秘書。

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15年2月至2017年12月，王女士任職於成都昊翎會計諮詢有限公司，並於2016年5月起擔任該公司的監事。

王女士於2010年7月獲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現稱國家開放大學）會計學專業畢業證書。王女士於2020年9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所頒發的中級會計師專業資格。

阮建平先生，54歲，我們的非執行董事。阮先生於2024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10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阮先生主要負責就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提供策略性意見。

阮先生自2019年4月起擔任上海博將的董事，主要負責風控、法務及基金部門的管理。自2023年6月起，阮先生擔任博將控股的執行董事。

阮先生於2004年6月畢業於浙江工商大學，獲得會計學士學位，並於2021年7月取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阮先生於2018年9月取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發的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從業證書。

華樟榮先生（曾用名：華章榮），36歲，我們的非執行董事。華先生於2024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10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華先生主要負責就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提供策略性意見。

華先生於2013年10月至2017年8月任職於永正傳感（杭州）有限公司。華先生現於盛諾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418）之附屬公司浙江聖諾盟顧家海綿有限公司擔任高級銷售代表。

華先生於2013年6月獲得浙江農林大學機械設計及自動化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曹曉雪女士，56歲，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女士於2023年3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其後於2024年10月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女士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曹女士自1995年7月起任職於吉林財經大學（前稱長春稅務學院會計學院以及吉林財貿學院），現任會計學院教授。1995年7月至2010年9月，曹女士先後擔任吉林財經大學的助教、講師以及副教授。曹女士自2022年5月起以及自2023年1月起分別擔任吉林省會計學會的研究專家以及吉林省財政廳的管理會計諮詢專家。

曹女士於1992年7月獲得吉林財經大學的會計學學士學位。曹女士於1995年6月獲得吉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曹女士於2004年6月畢業於中國礦業大學，獲管理學博士學位。曹女士於2010年9月自吉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取得會計學教授資格證書。

桑永勝先生，52歲，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桑先生於2023年3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其後於2024年10月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桑先生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自2011年7月起，桑先生任職於四川大學計算機學院，現職副教授。彼自2016年6月起亦擔任四川省計算機學會大數據專委會的主任秘書。

桑先生於2010年12月畢業於中國電子科技大學，獲得計算機應用技術博士學位。

鮑小豐先生，59歲，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鮑先生於2004年6月至2011年10月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及安永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均為審計及金融服務公司）的核數師，離職前任經理。鮑先生其後於2012年6月至2017年1月期間於聯交所上市集團公司順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35）擔任執行董事，並由2012年6月至2017年9月擔任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負責其財務管理及合規事宜。鮑先生之後自2018年9月至2021年5月擔任辰林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提供高等教育的公司（股份代號：1593））的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主要負責制訂財務策略。鮑先生於2021年5月至2022年8月在投資管理公司弘捷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任職，離職前任該公司的董事總經理（主管財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鮑先生曾任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相關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鮑先生自2015年5月起擔任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投資控股公司，股份代號：20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自2018年6月起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FSM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1721）（一家專注於精密工程的鈹金製造商及精密機械服務提供商）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鮑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鮑先生於1997年8月畢業於美國愛達荷州立大學，獲得會計及金融專業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王歡先生，48歲，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獲管理學學士學位，目前在職攻讀中國人民大學計算數學碩士學位。王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資深會員及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具備多項專業資質。王先生亦於2013年作為全國會計界別代表榮獲五四青年獎章，具有廣泛的行業影響力。

王先生擁有超過20年的專業經驗，自2011年起歷任德勤中國審計及財務諮詢合夥人等多項專業和管理職務，包括家族辦公室中國區主管合夥人、TMT行業華南區主管合夥人、福建市場領導合夥人及廈門辦公室主管合夥人等。在審計、財務諮詢、企業戰略及資本市場運作方面具備紮實的理論基礎與豐富的實務經驗。作為項目核心負責人，王先生曾主導多個在中國大陸、香港及美國市場實施的首次公開發行(IPO)、融資併購、產業規劃及業務重整類重大項目，展現出卓越的綜合執行與資源整合能力。自2025年12月12日起，王先生一直擔任健康160国际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656）。

王先生積極參與行業與公共事務。彼目前擔任粵港澳專精特新產業促進會聯席秘書長、山東省大中小企業融通聯盟顧問、杭州市海外留學歸國人士創業發展促進會副會長等職務，在推動產業協同與地方經濟發展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王先生亦同時擔任福建省註冊會計師協會副會長、中南財經政法大學會計學院客座教授等社會職務，持續致力於行業創新、專業交流與人才培養工作。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事

林仁輝先生，41歲，我們的監事會主席兼研發總監。林先生主要負責指導監事會的活動，監察及監督我們的經營及財務活動，以及以監事身份履行其他監督職責及監督本集團的日常技術開發事務。林先生自2016年9月起擔任研發總監，並自2019年8月起擔任監事。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10年1月至2016年6月，林先生任職於成都銳之獅科技有限公司。

林先生於2008年6月獲得四川農業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

姜登明先生，40歲，我們的監事。姜先生主要負責監察及監督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活動及以監事身份履行其他監督職責。姜先生自2022年4月起擔任監事。姜先生是北京衡寬普豐國際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前稱北京亦莊普豐國際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總監。

姜先生於2021年6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姜先生亦於2018年5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工信部頒發的高級信息系統項目管理師資格。

王威先生（曾用名：王建），39歲，我們的職工代表監事兼研發總監。王先生主要負責監察及監督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活動，以監事身份履行其他監督職責及監督本集團的日常技術開發事務。王威先生自2018年10月起擔任研發總監，並自2022年12月起擔任監事。

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13年8月至2015年7月，王先生任職於成都航天通信設備有限公司。自2015年7月至2018年10月，王先生任職於四川西南交大鐵路發展有限公司。

王先生於2013年6月畢業於電子科技大學，取得電子與通信工程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由所有執行董事組成。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聯席公司秘書

王麗女士。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黃凱婷女士為本公司的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彼現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經理，負責向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

黃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約十年經驗。彼於2009年10月獲得香港嶺南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並於2014年7月進一步獲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與企業管治理學碩士學位。黃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

董事資料變動

王歡先生於2026年3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6年4月28日，阮建平先生已向董事會遞交其辭任函，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戰略委員會成員職務。董事會已批准提名羅闡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惟須待股東於2026年5月28日舉行之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阮先生將繼續履行其作為非執行董事及戰略委員會成員的職責，直至年度股東會上選出新任董事當日為止。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8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概無其他董事資料變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

主要業務

我們主要於中國為鐵路運營及電網公司研發及銷售監測與檢測產品及解決方案，以及其他城市治理解決方案。我們主要提供基於全面的AI行業模型的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用於監測、檢測和運維等用途。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主營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有關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主營業務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內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的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分析、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指標，載於本年報的「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該等討論構成本集團業務回顧的一部分。

末期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2日至2026年5月28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此期間概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凡於2026年5月28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為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H股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6年5月2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提交予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概無面臨重大環境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因違反環境法規而遭受罰款或其他處罰。

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報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依賴於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等重要關係的支持。本公司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確保業務營運順暢。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資本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有關報告期內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權益變動表。

報告期內，本公司有可供分派儲備人民幣376.0百萬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有關報告期內本集團銀行貸款或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發行債權證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發行債權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庫存股份。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H股於2025年12月23日在聯交所上市，合共發行3,786,600股H股（股份拆細前），每股發行價80.0港元，集資總額約302.93百萬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開支後）約為257.43百萬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動用。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百分比 (%)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至	於2025年12月31日		動用剩餘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²⁾
			2025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核心技術的繼續研究：進行及加強我們核心技術的繼續研究，以鞏固我們的技術能力以及產品及服務功能的基礎	40.0%	102.97	0	0	102.97	2027.12.31前
(1) 行業模型迭代：用於AI行業模型的迭代，包括交通、能源及城市治理行業模型	17.7%	45.57	0	0	45.57	2027.12.31前
(i) 新增研發人員：聘用更多的研發人員，以支持我們主要AI行業模型的開發和迭代	10.9%	28.06	0	0	28.06	2027.12.31前
(ii) 迭代相關開支：用於支付與我們的行業模型迭代相關的其他費用，主要包括數據收集、清洗、渲染及標註的數據相關服務費	6.8%	17.51	0	0	17.51	2026.12.31前
(2) 核心技術迭代：用於招聘高級研發人員，致力於NBK-INTARI AI平台核心底層技術的推進和迭代，為新技術方向的擴展鋪路	13.6%	35.01	0	0	35.01	2027.12.31前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百分比 (%)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至	於2025年12月31日		動用剩餘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²⁾
			2025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3) 硬件迭代：用於硬件及設備的開發及迭代	5.7%	14.67	0	0	14.67	2026.12.31前
(4) 測試環境建設：為巡檢機器人、軌道交通基礎設施以及機場停機坪的各種業務應用場景長期測試及模擬籌備及搭建測試環境（如機器人實驗室、服務器機房及模擬軟件）	3.0%	7.72	0	0	7.72	2026.12.31前
研發設施和總部大樓建設：用於建設我們的研發技術中心和新總部基地	40.0%	102.97	0	0	102.97	2027.12.31前
(1) 技術中心：建設我們最先進的研發技術中心（「技術中心」）	23.5%	60.50	0	0	60.50	2026.12.31前
(i) 硬件相關用途：技術中心建設及發展所需購置的硬件設備，包括關鍵硬件設備	21.3%	54.83	0	0	54.83	2026.12.31前
(ii) 軟件相關用途：投資必要的軟件許可、操作系統、數據庫、虛擬化軟件、防火牆及監控工具，以支持我們技術中心相關的研發活動，以及年度維護和軟件更新的成本	2.2%	5.66	0	0	5.66	2026.12.31前
(2) 總部基地：購買及建設我們位於四川省成都市的新總部基地	16.5%	42.48	0	0	42.48	2027.12.31前

董事會報告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百分比 (%)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至	於2025年12月31日		動用剩餘
			2025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²⁾
潛在投資和收購機會：用於尋求潛在的戰略投資及收購機會，以實施我們優化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長期增長策略，並擴大及／或滲透我們覆蓋的終端客戶行業	10.0%	25.74	0	0	25.74	2026.12.31前
一般公司用途：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0%	25.74	0	0	25.74	2026.12.31前
總計	100.0%	257.43	0	0	257.43	2027.12.31前

附註：

(1) 表格中的數字已作約整調整。因此，總計所示數字未必為前述數字之算術總和。

(2) 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動用時間乃根據本集團對未來市場狀況作出的最佳估計而得出。其將因應市場狀況的現時及未來發展而改變。

我們預計，若情況無重大變動，分配至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7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倘上述任何開支出現資金短缺，我們計劃視情況以內部資源或銀行借款補充有關短缺。

倘若所得款項淨額未立即用於上述用途，在適用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我們僅會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上述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如有任何變動，我們將作出適當公告。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中國法律均無任何關於優先購買權的規定，使本公司有責任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廖峪先生
唐泰可先生
劉波先生
王麗女士

非執行董事

阮建平先生
華樟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曉雪女士
桑永勝先生
鮑小豐先生
王歡先生 (於2026年3月9日獲委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第22至28頁。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我們已就(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與各董事及監事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書。

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書的主要條款包括(a)自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及(b)根據其各自的終止條款。經股東批准，我們的董事可能會被重新任命。

概無董事及監事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尚未屆滿且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重要合約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或期末，並無任何由董事、監事或與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仍然存在。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我們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自本集團收取的薪酬形式包括薪金、社會保障、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僱主供款退休金計劃及酌情花紅。

本集團董事、監事及薪酬最高五名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現任高級管理人員按薪酬區間劃分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範圍	人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3
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	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相關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以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又或作為離職補償。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代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首席執行官概無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或可能與我們的業務相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的權益。

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

請參閱招股章程中「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根據控股股東提供的資料，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並無利益衝突。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中擁有的權益

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詳情如下：

董事或首席 執行官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於2025年12月31日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¹⁾	佔非上市 H股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²⁾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¹⁾	佔非上市 股份/H股的 持股概約 百分比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²⁾
廖峪先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 持有的權益 ⁽⁴⁾ ；與他人 共同持有的權益 ⁽⁵⁾	非上市股份	4,470,016	60.1%	11.8%	44,700,160	60.1%	11.8%
			H股	12,957,951	42.6%	34.2%	129,579,510	42.6%	34.2%
唐泰可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	實益擁有人；與他人共同 持有的權益 ⁽⁶⁾	非上市股份	4,470,016	60.1%	11.8%	44,700,160	60.1%	11.8%
			H股	12,957,951	42.6%	34.2%	129,579,510	42.6%	34.2%
林仁輝先生	監事會主席兼研發總監	實益擁有人；與他人共同 持有的權益 ⁽⁷⁾	非上市股份	4,470,016	60.1%	11.8%	44,700,160	60.1%	11.8%
			H股	12,957,951	42.6%	34.2%	129,579,510	42.6%	34.2%
蘇茂才先生	研發總監	實益擁有人；與他人共同 持有的權益 ⁽⁸⁾	非上市股份	4,470,016	60.1%	11.8%	44,700,160	60.1%	11.8%
			H股	12,957,951	42.6%	34.2%	129,579,510	42.6%	34.2%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所有權益均指好倉。
- (2) 根據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的37,866,600股股份(包括7,432,022股非上市股份及30,434,578股H股)總數計算。
- (3) 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378,666,000股股份(包括74,320,220股非上市股份及因股份拆細而產生的304,345,780股H股)總數計算。
- (4) 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廖先生為鐵科創智(持有2,281,459股股份(股份拆細前)；22,814,59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及鐵科智能(持有633,726股股份(股份拆細前)；6,337,26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廖先生被視為於鐵科創智及鐵科智能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廖先生因與唐泰可、林仁輝、蘇茂才、鐵科創智及鐵科智能為一致行動人士，故被視為於6,252,928股股份(股份拆細前)；62,529,28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中擁有權益。
- (6) 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唐泰可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其以個人身份持有的1,112,581股股份(股份拆細前)；11,125,81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及(ii)16,315,386股股份(股份拆細前)；163,153,86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唐泰可因與廖先生、林仁輝、蘇茂才、鐵科創智及鐵科智能為一致行動人士，故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
- (7) 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林仁輝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其以個人身份持有的1,112,581股股份(股份拆細前)；11,125,81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及(ii)16,315,386股股份(股份拆細前)；163,153,86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林仁輝因與廖先生、唐泰可、蘇茂才、鐵科創智及鐵科智能為一致行動人士，故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
- (8) 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蘇茂才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其以個人身份持有的1,112,581股股份(股份拆細前)；11,125,81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及(ii)16,315,386股股份(股份拆細前)；163,153,86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蘇茂才因與廖先生、唐泰可、林仁輝、鐵科創智及鐵科智能為一致行動人士，故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的權益

據董事所知，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並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於2025年12月31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¹⁾	佔非上市 H股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²⁾	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¹⁾	佔非上市 H股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²⁾
鐵科創智	實益擁有人；與 他人共同持有 的權益 ⁽⁴⁾	非上市股份	4,470,016	60.1%	11.8%	44,700,160	60.1%	11.8%
		H股	12,957,951	42.6%	34.2%	129,579,510	42.6%	34.2%
鐵科智能	實益擁有人；與 他人共同持有 的權益 ⁽⁵⁾	非上市股份	4,470,016	60.1%	11.8%	44,700,160	60.1%	11.8%
		H股	12,957,951	42.6%	34.2%	129,579,510	42.6%	34.2%
王榮華女士	配偶權益 ⁽⁶⁾	非上市股份	4,470,016	60.1%	11.8%	44,700,160	60.1%	11.8%
		H股	12,957,951	42.6%	34.2%	129,579,510	42.6%	34.2%
上海博將	受控制法團持有 的權益 ⁽⁷⁾	H股	5,464,660	18.0%	14.4%	54,646,600	18.0%	14.4%
博將集團有限公司 (「博將集團」)	受控制法團持有 的權益 ⁽⁷⁾	H股	5,464,660	18.0%	14.4%	54,646,600	18.0%	14.4%
杭州翰瑞企業管理 有限公司(「杭州翰瑞」)	受控制法團持有 的權益 ⁽⁷⁾	H股	5,464,660	18.0%	14.4%	54,646,600	18.0%	14.4%
漢瑞企業管理(杭州) 有限公司(「漢瑞企業」)	受控制法團持有 的權益 ⁽⁷⁾	H股	5,464,660	18.0%	14.4%	54,646,600	18.0%	14.4%

董事會報告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於2025年12月31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¹⁾	佔非上市 股份／ H股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²⁾	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¹⁾	佔非上市 股份／ H股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³⁾
Broad General Capital Limited (「Broad Capital」)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⁷⁾	H股	5,464,660	18.0%	14.4%	54,646,600	18.0%	14.4%
Broad General Holding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⁷⁾	H股	5,464,660	18.0%	14.4%	54,646,600	18.0%	14.4%
羅闐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⁷⁾	H股	5,464,660	18.0%	14.4%	54,646,600	18.0%	14.4%
楊夢樵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⁷⁾	H股	5,464,660	18.0%	14.4%	54,646,600	18.0%	14.4%
成都創新風險投資有限公司 (「成都創新投資」)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⁸⁾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⁹⁾	非上市股份 H股	479,520 1,560,480	6.5% 5.1%	1.3% 4.1%	4,795,200 15,604,800	6.5% 5.1%	1.3% 4.1%
成都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成都產業投資」)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⁸⁾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⁹⁾	非上市股份 H股	479,520 1,560,480	6.5% 5.1%	1.3% 4.1%	4,795,200 15,604,800	6.5% 5.1%	1.3% 4.1%

附註：

(1) 所有權益均指好倉。

(2) 根據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的37,866,600股股份總數(包括7,432,022股非上市股份和30,434,578股H股)計算。

(3) 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378,666,000股股份總數(包括74,320,220股非上市股份和304,345,780股H股)計算。

(4) 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鐵科創智因與廖峪先生、唐泰可、林仁輝先生、蘇茂才先生及鐵科智能為一致行動人士，故被視為於15,146,508股股份(股份拆細前)；151,465,08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中擁有權益。

- (5) 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鐵科智能因與廖峪先生、唐泰可先生、林仁輝先生、蘇茂才先生及鐵科創智為一致行動人士，故被視為於16,794,241股股份(股份拆細前)；167,942,41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中擁有權益。
- (6) 王榮華女士為廖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榮華女士被視為於廖先生擁有權益的相關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博將為麗水博將福睿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2,057,140股股份(股份拆細前)；20,571,40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麗水博將創富二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028,572股股份(股份拆細前)；10,285,72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麗水博將興奕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451,129股股份(股份拆細前)；4,511,29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麗水博將科創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676,690股股份(股份拆細前)；6,766,90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麗水博將悅恒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451,129股股份(股份拆細前)；4,511,29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麗水博將弘達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25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前)；2,50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麗水博將璟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30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前)；3,00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及麗水博將鼎昇十七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25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前)；2,50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統稱「博將實體」)各自的普通合夥人。上海博將由博將集團全資擁有，而博將集團由杭州翰瑞全資擁有；杭州翰瑞由漢瑞企業全資擁有，漢瑞企業由Broad Capital全資擁有；Broad Capital由博將控股全資擁有。博將控股的控股股東為羅閩及其配偶楊夢樵。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博將、博將集團、杭州翰瑞、漢瑞企業、Broad Capital、博將控股、羅閩及楊夢樵各自被視為於博將實體所持有的有關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都創新投資被視為於蓉創(淄博)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蓉創淄博」)(持有1,00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前)；10,00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成都梧桐樹創新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成都梧桐樹」)(持有8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前)；80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重慶市成渝團結湖戰略性新興產業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成渝基金」)(持有48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前)；4,800,00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及成都武發科技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成都武發」)(持有479,520股股份(股份拆細前)；4,795,200股股份(股份拆細後))各自所持本公司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詳情如下：
- (i) 蓉創淄博由其普通合夥人成都創新風險投資有限公司擁有0.3%權益，而成都創新風險投資有限公司由成都創新投資控制，成都創新投資亦為持有蓉創淄博97.6%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
 - (ii) 成都梧桐樹由其普通合夥人成都技轉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技轉創業」)持有0.05%權益，而技轉創業由成都創新投資全資控制，成都創新投資亦為成都梧桐樹的唯一有限合夥人；
 - (iii) 成渝基金由其普通合夥人技轉創業持有0.1%權益，而技轉創業為成都創新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成都梧桐樹為成渝基金單一最大的有限合夥人，持有成渝基金54.8%合夥權益；及
 - (iv) 成都武發由成都創新投資持有51.0%權益。
- 此外，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成都創新投資由成都產業投資控制，而成都產業投資由成都市國資委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都產業投資亦被視為於蓉創淄博、成都梧桐樹、成渝基金及成都武發各自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於2025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成都同創知行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成都同創」)為成都武發的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都武發、成都創新投資及成都產業投資被視為於成都同創所持本公司的48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訂立或訂立於2025年末仍然存續的、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簽立任何協議以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之股票掛鈎協議。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從未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能夠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來獲取利益。

重大合約

於報告期間，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其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關聯方交易

於2025年12月31日，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與關聯方進行任何關聯方交易，亦無與關聯方存在任何未償還結餘。概無任何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而須於本年報內予以披露。

管理合約

除董事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外，於年末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管理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或其他捐款。

重大法律訴訟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捲入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貸款及擔保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直接或間接向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關連人士作出任何貸款或提供任何貸款擔保。

董事之間的財務、業務及家族關係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廖峪先生，是執行董事、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兼公司聯合秘書王麗女士的姐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董事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和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3.3%，而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58.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21.2%，而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64.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盡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多於5%的股東於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或客戶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項寬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彼等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項寬免或豁免。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及於股份拆細前，本公司股本包括7,432,022股非上市股份及30,434,578股H股。在於聯交所上市的30,434,578股H股中，由於廖峪先生、唐泰可先生、林仁輝先生及蘇茂才先生、鐵科創智、鐵科智能及博將實體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故彼等持有的18,422,611股H股不計入公眾持股量。其餘12,011,967股H股（佔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約31.7%）則計入公眾持股量。

股份拆細於2026年3月11日生效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增加至378,666,000股，包括74,320,220股非上市股份及304,345,780股H股。由於股份拆細並不影響股東的持股比例，因此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維持不變。據此，本公司繼續維持佔其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1.7%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28B(1)條，適用於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最低百分比為H股所屬類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5%。因此，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13.32B條。

董事彌償

概無有關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於現時及報告期內生效。

企業管治

本公司認同良好企業管治對在加強本公司管理的同時保障整體股東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作為規管其企業管治行為的守則。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第46至63頁。

董事認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行為，旨在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

核數師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核數師並無變動。

遵守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所悉，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在所有重大方面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代表董事會

廖峪先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6年4月28日

一、人員組成

於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包括下列成員：

監事會主席

林仁輝先生

監事

姜登明先生

職工代表監事

王威先生

二、監事會會議及履職情況

於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共召開2次會議，各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的記錄如下：

職務／姓名	出席次數	合格出席次數
監事會主席：林仁輝	2	2
監事：姜登明	2	2
職工代表監事：王威	2	2

公司監事會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開展工作，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行為進行監督；檢查公司的財務情況，確保財務合規性；提出相關建議等。

監事會報告

三、屆次情況

公司監事會於2025年12月完成了換屆，截至本報告出具日，公司監事會為第二屆。

四、未來展望

2026年，公司監事會將積極關注合規政策的相關變化，與時俱進，為公司的健康持續發展保駕護航。監事會將依法依規履行職責，加強公司內控建設，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結構；為公司發展建言獻策。

代表監事會
林仁輝先生
監事會主席

香港，2026年4月28日

本公司透過專注於持正、問責、透明、獨立、盡責及公平原則，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已制定及實行良好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措施，並由董事會負責執行該等企業管治職責。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基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所載的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合本公司業務操守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以及參照標準的最新發展。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且擁有我們業務管理及運營的一般權力，包括釐定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投資計劃、實施於股東會通過的決議案，以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授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董事會亦負責審閱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董事會將日常運營和管理委託予本公司管理層，本公司管理層將實施董事會釐定的策略及方向。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由十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執行董事廖峪先生（董事會主席）、唐泰可先生（本公司首席技術官）、劉波先生（本公司總經理）及王麗女士（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非執行董事阮建平先生及華樟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曹曉雪女士、桑永勝先生、鮑小豐先生及王歡先生。廖峪先生為王麗女士的姐夫。

廖峪先生、唐泰可先生、劉波先生、王麗女士、阮建平先生、華樟榮先生、曹曉雪女士、桑永勝先生及鮑小豐先生各自確認，其(i)已於2024年10月14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的法律意見；及(ii)明白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根據上市規則須承擔的責任。王歡先生確認，其(i)已於2026年3月9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的法律意見；及(ii)明白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根據上市規則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需要之技能及經驗之間所需的平衡。董事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之規定，其中鮑小豐先生為擁有適當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董事。王歡先生於2026年3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書面確認，並認為彼等為獨立人士。

各董事的任期及當前委任期間載列如下：

	自獲委任 日期起的任期	當前委任期間 ⁽¹⁾
執行董事：		
廖峪先生	5個月	2025年12月5日至2028年12月4日
唐泰可先生	5個月	2025年12月5日至2028年12月4日
劉波先生	5個月	2025年12月5日至2028年12月4日
王麗女士	5個月	2025年12月5日至2028年12月4日
非執行董事：		
阮建平先生	5個月	2025年12月5日至2028年12月4日
華樟榮先生	5個月	2025年12月5日至2028年12月4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曉雪女士	5個月	2025年12月5日至2028年12月4日
桑永勝先生	5個月	2025年12月5日至2028年12月4日
鮑小豐先生	5個月	2025年12月5日至2028年12月4日
王歡先生	2個月	2026年3月9日至2028年12月4日

附註：

(1) 各董事的委任須按組織章程細則項下條文退任及輪值重選。

委任及重選連任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各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彼等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重選連任。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舉行了4次董事會會議及3次股東會。於報告期內，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出席次數／合資格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會
執行董事：		
廖峪先生	4/4	3/3
唐泰可先生	4/4	3/3
劉波先生	4/4	3/3
王麗女士	4/4	3/3
非執行董事：		
阮建平先生	4/4	3/3
華樟榮先生	4/4	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曉雪女士	4/4	3/3
桑永勝先生	4/4	3/3
鮑小豐先生	4/4	3/3
王歡先生（於2026年3月9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培訓及專業發展

於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均已參與多項培訓，包括關於上市規則更新、董事責任及持續義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等培訓。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安排合適的培訓，旨在增進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作為彼等持續專業發展的一部分。

評估董事會表現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董事會表現檢討。下一次董事會表現檢討將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行。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四個主要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各個董事委員會均按其職權範圍運作。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C.4段及D.3段設立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曹曉雪女士、鮑小豐先生（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及華樟榮先生，其中由曹曉雪女士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向董事會建議委任或更換外聘核數師，以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評估其表現；
- 指導內部審計工作；
- 查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和報表及就有關事宜提出意見；
- 評估內部監控的有效性；
- 協調管理層、內部審核部門、相關部門及外部審核機構之間的溝通；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舉行2次會議。以下是各委員於報告期間出席會議的情況：

董事	出席次數 / 合資格出席
曹曉雪女士	2/2
鮑小豐先生	2/2
華樟榮先生	2/2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綜合業績，並確認已遵守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要求，且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其他重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機制，包括本集團2025年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審核委員會對內部監控機制運作的有效性及其充足性表示滿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2025年核數師薪酬。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E.1段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設立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鮑小豐先生、桑永勝先生及廖峪先生，其中由鮑小豐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根據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權範圍、職務重要性、其在該等職位上投入的時間以及其他可比公司的相關職位薪酬基準，制定個別薪酬方案；
- 對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職評估標準進行審核，進行績效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監督本公司薪酬方案的執行；及
- 必要時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已舉行1次會議。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間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合資格出席次數
鮑小豐先生	1/1
桑永勝先生	1/1
廖峪先生	1/1

薪酬委員會已審閱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執行情況及2025年度董事薪酬計劃。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B.3段設立提名委員會，並設立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即桑永勝先生、鮑小豐先生及唐泰可先生組成，其中由桑永勝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根據本公司的業務營運、資產規模及股權架構，就董事會的規模及組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研究及制定選舉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標準及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考察董事會候選人、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評估及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務。

於建議委任候選人加入董事會時，提名委員會將按客觀條件考慮候選人，並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適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從多個方面進行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及專業技能及／或資格、知識、服務年期及為履行董事職責投入的時間。本公司亦將計及與其本身業務模式及不時的具體需求相關的因素。最終決定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考慮所選定候選人將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已舉行3次會議。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間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 / 合資格出席次數
桑永勝先生	3/3
鮑小豐先生	3/3
唐泰可先生	3/3

提名委員會已審閱並考慮以下事項：(i)提名劉波先生出任執行董事及策略委員會成員；(ii)重選董事；(iii)提名廖峪先生出任董事會主席；及(iv)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委任。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戰略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廖峪先生、曹曉雪女士、阮建平先生、劉波先生及華樟榮先生，並由廖峪先生擔任主席。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審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重大投資決策以及影響本公司發展的其他重要事項；
- 就主要戰略性措施提供建議；
- 協助董事會建立戰略規劃流程、識別及應對組織挑戰以及評估戰略替代方案；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舉行戰略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致力在本公司推廣多元化文化。我們透過考慮企業管治架構中的多項因素，致力於在可行範圍內促進多元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檢討及評估合適人選出任本公司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考慮各種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及／或服務年期。董事擁有均衡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整體業務管理、財務及會計以及市場營銷。彼等獲得多個專業的學位，包括但不限於工程、計算機科學、會計、法律及工商管理。此外，董事會成員的年齡跨度相對較廣，由35歲至58歲不等，具有來自不同行業及界別的經驗以及不同的性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由七名男性成員及兩名女性成員組成。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男性成員及兩名女性成員組成。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三名男性高級管理層及一名女性高級管理層，本集團合共擁有187名僱員（不包括上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其中男性僱員及女性僱員的數量分別為138及49（分別相當於約74%及26%）。我們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各個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促進性別多元化。我們將鼓勵現任董事會成員推薦女性董事候選人，並採取其他有助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措施，例如邀請一些優秀的中高級女性員工出席並旁聽董事會會議。此舉將使董事會在該等潛在女性候選人獲提名加入董事會之前對其有更深的了解，並為潛在女性候選人提供機會對履行董事職責做好準備。展望未來，我們將至少有一名女性董事並將確保我們的女性管理層成員將享有同等發展及表現的機會，以最終能夠加入董事會。我們亦將繼續確保在招聘中高層人員時實現性別多元化，以便我們適時擁有女性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潛在繼任者人選，以確保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重視女性人才的培養，為女性員工提供長期發展機會，包括但不限於業務營運、管理、會計及財務、法律及合規等。因此，我們認為，憑藉女性候選人的才儲備，董事會將有機會物色日後被提名為董事的稱職中高級女性員工。

我們致力於採納類似方法以促進本公司管理層（包括但不限於高級管理層）的多元化，以提升本公司整體企業管治的成效。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就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方面，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行為守則。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核數師的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酬金分別為人民幣2,179,000元及人民幣66,000元。非審計服務包括ESG諮詢服務。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為王麗女士及黃凱婷女士。聯席公司秘書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王女士目前尚未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相關資格，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下的規定（「豁免」），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豁免期」）。聯交所授出豁免的條件為：(i)王女士必須由黃女士協助。黃女士將與王女士密切合作，共同履行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和責任，並協助王女士獲得有關經驗；及(ii)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有關豁免將被撤銷。於豁免期屆滿前，本公司將進一步評估王女士的資格及經驗以及是否需要黃女士的持續協助。我們將與聯交所聯繫，使其能夠評估王女士過往三年在黃女士的協助下，是否已獲取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所界定的履行公司秘書職責所需的技能及有關經驗，並釐定是否有必要取得進一步豁免。王女士已獲指定為本公司於上市後的總部主要聯絡人，負責與黃凱婷女士及本公司的香港專業顧問保持日常溝通，以了解聯交所發出的任何函件及／或查詢並向董事會匯報，從而進一步促進聯交所與本公司之間的溝通。

於報告期間，黃女士及王女士已各自確認，彼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風險管理

我們的運營面臨各種風險，因此，風險管理對我們的業務很重要。此外，我們亦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如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信貸及流動性風險。為識別、評估和控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阻礙的風險，我們已建立及實施全面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當中包括我們認為適合我們業務運營各方面的政策及程序，以及致力於不斷改進這些系統。

董事會共同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建立及更新，而管理層則積極監控內部監控程序及措施在各附屬公司及職能團隊的日常執行情況，亦進行定期檢討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有效性和充分性。對管理層識別出的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和影響進行分析，並採取適當的措施進行追蹤、緩解和整改，並向董事會報告。具體而言，我們已採納及實施以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及協議。

運營風險管理

我們面臨與日常運營有關的運營風險，主要來自不完善或失敗的內部流程、人為錯誤、IT系統故障或外部事件。我們認為該等運營風險是我們業務中的主要風險，並認為，透過充足的運營政策及程序，該等固有風險是可以控制和緩解的。我們全面推行有關運營風險管理，並實施具有詳細及分散職責以及明確獎懲制度的機制。不同部門共同負責確保我們的日常運營符合我們的內部程序。我們亦向員工（尤其是新員工）重申遵守運營方案及程序的重要性，以確保有效執行運營方案及程序。

我們亦制定了一套健全的風險管理系統，通過對內部財務記錄、公章、印鑑及簽名、關鍵財產及業務檔案的管理等方式，對我們日常運營中的風險進行監控及應對。倘發生重大不利事件，有關事宜將上報至總經理及董事會，以採取適當措施。通過有效的運營風險管理，我們預計通過識別、計量、監控和遏制操作將運營風險控制在合理範圍內，減少潛在損失。為確保我們業務的持續性，我們亦已制定應急計劃以發現及應對緊急事件。倘發生緊急事件，我們的應變計劃已載列適用於我們各部門的規定應對方案。我們持續評估應急計劃的有效性，並會在每次緊急事件後進行檢討以識別潛在需要改進的領域。我們亦定期進行應急演練，以確保員工熟悉我們的應對方案。

合法及合規風險管理

我們的業務運營受國家、省及地方政府部門的監管及監督，這些監管及監督可能會發生變化。我們已設計及採納嚴格的內部程序以有效識別及管理合規風險，並確保我們的運營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維持內部程序以確保我們已就業務運營取得所有重大必要許可證、執照及批文，並進行定期檢討以監察有關該等許可證、執照及批文的狀態及有效性。我們在規定的監管時限內取得必要的政府批准或同意，包括編製及提交所有必要文件以向相關政府部門備案。此外，我們通過監控法律更新（包括相關監管部門對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最新詮釋）及相應地及時更新我們的內部方案及程序，以加強我們的法律及合規風險管理。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

我們已就財務報告風險管理採納全面的會計政策，如財務報告管理政策、預算管理政策、資金管理政策、財務報表編製政策及財務人員管理政策。我們設有各種程序及IT系統以執行我們的會計政策，且我們的財務部門根據該等程序審查我們的管理賬目。此外，我們向財務部人員提供持續培訓，以確保該等政策得到充分遵守及有效實施。

知識產權風險管理

我們已實施一套全面措施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例如，我們的行政人員將確保已及時向主管部門提交所有必要的商標、版權及專利註冊申請、續期或備案。此外，我們統一集中地管理知識產權，這要求我們知識產權的任何申請、實施、授權或轉讓須經管理層批准。本集團及附屬公司的知識產權，經知識產權歸屬方書面許可後，本集團成員可共享，以用於使用、銷售或承諾銷售相關解決方案。

反賄賂及反貪污風險管理

我們已制定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以防止違反本集團範圍內適用的反貪污及反賄賂法律及法規，出現任何賄賂、貪污及欺詐行為，該等法律及法規禁止員工從事任何賄賂或貪污活動，不論為謀取不當個人利益或本集團不當利益。該等政策就反貪污及反賄賂實務提供指引，並闡釋潛在的賄賂及貪污行為以及我們的反賄賂及反貪污措施。我們保留準確的賬簿和記錄，以合理的細節反映交易及資產處置的實質，且如果賬簿和記錄不能反映實質，我們將不會批准交易或付款。我們為員工提供有關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的培訓以利於實施。我們開放內部舉報渠道，員工可以匿名方式舉報任何可疑的賄賂及貪污行為。對所報告的任何事件及人員，均將以迅速、獨立及公平的方式進行調查及處理，並將採取適當措施。

信息系統及數據安全風險管理

我們已建立信息系統及數據安全風險管理框架，包括相關內部控制政策及風險管理機制，以確保信息及數據安全，主要包括：

- 內部認證及授權系統規定機密性分類及控制數據訪問，使機密及具有重要性的數據僅可用於授權用途及有限目的，且僅可獲授權人員訪問；
- 定期數據備份、加密及脫敏程序，以防止未經授權訪問、洩漏、不當使用或修改數據、損壞或丟失數據；
- 採取多層防護措施，包括內部及外部防火牆及防病毒軟件，以識別及保護我們免受安全攻擊；
- 定期系統檢查、密碼政策及數據恢復測試的程序，以保護我們的信息資產並確保適當的數據管理；
- 數據安全應急及信息安全政策，用於評估關鍵風險並制定數據安全事件應急計劃；
- 不時向員工提供信息安全培訓；
- 定期及按需要進行安全審計，以根據審計結果加強我們的安全措施，其中可能包括漏洞掃描及入侵檢測、數據檢查及風險識別以及閒置設備的安全評估等；及
- 如有必要，委聘外部法律顧問審查及更新我們的內部政策，並確保持續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

人力資源風險管理

我們已制定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其涵蓋招聘、培訓、職業道德及法律合規等人力資源管理的各個方面。我們以嚴格的程序維持高標準的招聘，以確保新員工的質素，並根據不同部門員工的需求提供專門的培訓課程。通過該等培訓，我們確保員工的技能與時俱進，使他們能夠更好地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亦定期對員工進行績效評估，且他們的薪酬與績效掛鉤。我們已制定員工手冊及經管理層批准的行為守則，並將其分發予所有員工。該手冊載有有關職業道德、欺詐、玩忽職守及腐敗預防機制的內部規則及指引。我們定期監察內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的實施情況，以識別、管理及減輕與本集團各級潛在違反行為守則及違反內部政策或違法行為有關的內部風險。

投資風險管理

由於我們可能會投資或收購與我們業務互補並符合我們整體發展戰略的業務，如可以擴大我們提供的解決方案的範圍並加強我們技術能力的業務，我們已經設立了投資項目評估和批准程序。我們的管理層將審查和決定所有新的投資和重大處置。具體而言，其將根據我們的投資策略，負責我們的投資項目的尋找、篩選、盡職調查、風險評估、估值、執行和投資後的監測。每項投資的評估都要考慮到將予投資項目的戰略價值、風險、業務協同效應和潛在回報。

審核委員會經驗與資格以及董事會監督

為了監督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和企業管治措施的持續實施情況，我們亦已採取了或將採取（其中包括）以下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措施：

- 設立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我們的財務記錄、內部控制程序和風險管理系統，以及指導我們內部審計部門所進行的內部審計工作。有關委員會成員資格和經驗的詳情以及我們審核委員會職責的詳細描述，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委任王麗女士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以及王麗女士及黃凱婷女士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以確保我們的經營符合相關法律和法規。有關彼等的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於上市後委任浩德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就上市規則合規事宜向我們提供建議；及
- 聘請外部法律顧問，就上市規則合規事宜向我們提供建議，並確保我們在必要時遵守相關監管要求和適用法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每年監察及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認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實現企業管治守則原則D.2所載的目的而言屬充足有效。有關檢討涵蓋若干營運程序。顧問於檢討期間並無發現任何重大監控失誤或弱點。內部審計部門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現當前報告期內出現的任何重大監控失誤或弱點，亦無發現先前報告但未解決的任何重大監控失誤或弱點。

報告期內，(i)本公司對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評估及(ii)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無重大變動。

舉報政策及反貪污政策

本集團持續完善舉報政策(「舉報政策」)及制度，對外公佈舉報電郵地址，並強調對舉報人的保護。本集團的政策是，在收到僱員或相關第三方的任何相關報告後，盡一切努力以保密及審慎的方式處理所有披露事項。收到任何報告後，人力資源部將評估該報告所提出的關切事項的有效性及相關性，並決定所報告的事項是否屬於舉報政策的範圍以及是否需要進行調查。

本集團一向高度重視其反貪污政策(「反貪污政策」)及制度的建設與實施。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負責確保政策的有效執行，特別是監察及調查集團內部發生的任何重大貪污行為。反貪污政策明確禁止其僱員進行不正當付款、回扣及其他形式的賄賂。此外，本集團致力以公平、誠實及專業的方式與客戶及供應商往來，僱員在評估潛在承包商及供應商時必須盡職審慎。本集團的政策是不與已知存在賄賂及／或從事貪污活動的供應商及其他潛在業務合作夥伴進行交易。

股息政策

目前，我們無意於採納正式的股息政策或固定的股息分派比率並可能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法規，不時按董事會認為適當的方式宣派股息。股息的分配將由董事會酌情制定，並須經股東批准。根據中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所有持有同一類別股份的股東均享有與其持股比例相稱的同等股息及其他分派權利。

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本公司於2026年3月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自2026年3月11日起拆細為十(1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普通股（「拆細股份」）。股份拆細生效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7,866,600元，分拆為378,66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拆細股份，所有股份均已發行且為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款。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由50股H股更改為100股拆細H股（「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根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王歡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於2028年12月屆滿為止（惟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王歡先生的個人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

於股份拆細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完成後，本公司亦已相應修訂組織章程細則，以體現本公司股本及董事會成員的相關變動。

有關上述股份拆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修訂組織章程細則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23日的通函。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並無發生其他重大後期事項。

更改章程文件

本公司已於2024年10月21日採納公司章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除「重大報告期後事項」一節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其他變動。

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亦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旨在確保股東及廣大投資界能夠隨時、平等及及時地獲取有關本公司的平衡及易於理解的信息，以便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權利，並加強股東、投資界與本公司之間的溝通。根據股東通訊政策，本公司與股東及持份者建立了多種溝通渠道，包括：(i)提供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或電子版本；(ii)於公司網站及時提供公司信息；(iii)舉行年度股東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提出意見及交流意見的平台；及(iv)安排為股東處理所有股份登記事宜。

董事會定期檢討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特別是《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規定。董事會已於會議上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並認為股東通訊政策已獲有效實施，且根據上述採納的措施，向股東傳播信息的做法行之有效。

本集團透過多個正式途徑，確保對其表現及業務作出公平的披露和全面且具透明度的報告，包括以中英文發佈／刊發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公告、通函以及新聞稿等各類刊物，讓股東及資本市場了解本公司最新發展情況。資料亦載於本公司網站供下載。

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持續溝通，特別是透過年度股東會和其他股東會與股東溝通。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年度股東會，以確保高度問責制，並了解本集團的戰略和發展。本公司將安排董事會主席及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主席出席股東會（或倘因突如其來及／或無法控制的原因而未能出席，則由彼等正式委任的代表出席），與股東交流意見並回答股東提問。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股東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

本公司股東會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與股東溝通的機會。本公司鼓勵股東參加股東會或在未能出席會議時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並於會上表決。本公司於年度股東會前至少21日或臨時股東會前至少15日向股東發出書面通知。

公司通訊將以通俗易懂的語言及中英文版本向股東提供，以方便股東了解通訊內容。股東有權選擇接收公司通訊的語言（英文或中文）或接收方式（紙質版或電子版）。本公司鼓勵股東向本公司提供（其中尤其包括）其電子郵件地址，以促進及時有效的溝通。

於檢討報告期間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仍有效。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股東會上會就每項重大議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個別提呈決議案，以供股東審議及表決。於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會後在本公司網站(www.nuobika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股東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時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回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回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股東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時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查詢

股東及投資者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或請求，以提請董事會注意。聯絡方式如下：

地址：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雙流區國芯四街338號芯谷園區A9-4號

收件人：董事會辦公室

電郵：ir@nuobikan.com

電話：028-61792820

股東可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提出有關其股權的問題。本公司確保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隨時備存有關股份的最新資料，以便有效回應股東的查詢。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郵：is-enquiries@vistra.com

代表董事會

廖峪先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6年4月28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為諾比侃人工智能科技(成都)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諾比侃」「本集團」或「我們」)首次編製並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簡稱「本報告」)。本報告旨在呈現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理理念、實踐進展及相關表現，增進與利益相關方之間的溝通與互信，並積極回應各方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工作的關注與期望。

編製依據

本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要求編製，已遵守有關強制披露規定及全部「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匯報範圍

本報告披露本集團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報告期」)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理方針、主要舉措及績效表現。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覆蓋範圍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如無特別說明，本報告計價幣種為人民幣。

匯報原則

本報告在編製過程中主要遵循以下基本原則：

- 重要性：本報告通過利益相關方溝通及重要性評估工作，識別對利益相關方及本集團重要或相關的ESG議題，並對其重要性進行排序。
- 量化：本報告中有關排放量／能源耗用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均在相應章節進行說明。
- 平衡：本報告遵循平衡原則，客觀展現本集團的ESG管理現狀。
- 一致性：本報告是本集團首次披露ESG報告，相關披露統計方法已經確認，並將在後續年度保持一致。

獲取及反饋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版本發佈，如中文版與英文譯本存在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讀者及各利益相關方可登陸本公司官網(<http://www.nuobikan.com>)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本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關於我們

諾比侃人工智能科技(成都)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專注於人工智能技術研發及行業應用落地的科技企業。本集團依託自主算法與數字孿生技術，推動人工智能技術在複雜場景中的產業化應用。

本集團主要聚焦三大業務領域：AI+交通、AI+能源及AI+城市治理。透過智能檢測與分析技術，服務於軌道交通運維、能源系統優化及城市管理等場景，提升基礎設施運行效率與安全保障水平，推動相關行業的數字化與智能化升級。

本集團以創新為核心動力，重視技術應用對公共安全、運營效率及資源配置優化的長遠價值，並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經營決策與技術研發過程，致力於為行業及社會創造長期價值。

ESG管治

ESG管治架構

諾比侃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公司整體發展戰略，建立由董事會統籌、專門工作小組推進的ESG管治架構。董事會對本集團ESG相關事宜承擔最終責任，確保ESG管理與公司長期發展方向保持一致。

為提升管理效率及執行力，本集團設立ESG工作小組，負責日常統籌與跨部門協調，推動各項ESG工作的落實。透過明確的匯報機制與監督流程，確保ESG策略有效執行，並持續優化管理體系，以回應監管要求及利益相關方期望。

- | | |
|---------|---|
| 董事會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監督主要ESG風險的管理• 定期審查ESG管理的表現• 審議並批准ESG相關事宜的公開披露 |
| ESG工作小組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施具體的ESG策略並監查成效• 持續關注監管及行業ESG趨勢• 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利益相關方溝通

本集團尊重並重視利益相關方的關注和期望，建立常態化、多渠道溝通機制，積極傾聽和回應利益相關方的關注，並將其作為公司未來ESG管理和提升的重要參考，持續優化ESG管理和決策，推進各項ESG工作的有序實施。

利益相關方類別	期望與要求	溝通渠道
政府與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國家政策及法律法規 • 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 帶動地方就業 • 按時足額納稅 • 安全生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與監管機構會話 • 檢查及監督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收益回報 • 合規營運 • 提升公司價值 • 資訊透明及高效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大會 • 集團公告及通函 • 電郵、電話通訊及公司網站 • 專題彙報 • 實地考察
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誠信經營 • 公平競爭 • 依法履約 • 互利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查與評估會 • 商務溝通 • 交流研討 • 洽談合作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優質產品與服務 • 健康與安全 • 依法履約 • 誠信經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服務中心和熱線 • 客戶意見調查 • 客戶溝通會議 • 回訪
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標排放 • 節能減排 • 保護生態 • 合理用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當地居民溝通 • 調研檢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利益相關方類別	期望與要求	溝通渠道
行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行業標準制定促進行業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與當地勞動部門交流考察互訪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權益維護職業健康及安全薪酬福利職業發展人文關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員工溝通會員工信箱培訓與工作坊員工活動職工代表大會
社區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改善社區環境參與公益事業資訊公開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公司網站傳媒採訪社區溝通會

重要性議題評估

諾比侃高度重視重要性議題評估，並以評估結果作為制定ESG策略及確定未來工作重點的重要依據。因此，本集團邀請第三方專業顧問，協助開展重要性議題評估。在識別階段，本集團參考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的相關要求，結合公司實際經營情況及行業特點，並對標同業優秀實踐，全面梳理並識別與本集團業務發展密切相關的ESG議題。在此基礎上，本集團透過與外部利益相關方的溝通及內部利益相關方訪談，收集各方對ESG議題的重要性意見，並對相關議題進行重要性排序。最終，由ESG工作小組對評估結果進行審閱及確認，確保重要性議題能真實反映本集團經營特點及利益相關方關注重點，為後續ESG管理及信息披露提供依據。

報告期內，諾比侃共計識別並篩選出6個ESG重要性議題。

環境類議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溫室氣體排放• 能源管理
社會類議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與服務質量• 職業健康與安全
管治類議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知識產權管理與保護•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健全公司管治

商業道德與合規經營

諾比侃秉持誠信經營理念，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等與反貪污、反賄賂、反欺詐相關法律法規，並制定《反舞弊、反洗錢、反賄賂管理制度》，適用於本公司及下屬分、子公司，以強化內部控制及規範管理層與員工職業行為，維護公司及股東合法權益。

根據該制度，本集團建立涵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合規中心及各部門負責人的管理架構，推進反舞弊預防、舉報受理、調查處理、責任追究與補救改進機制，並鼓勵以電話、電郵、信函及面談等方式進行舉報，對舉報人身份資料及合法權益提供保護。同時，本集團於重點環節及關鍵崗位推行預防商業賄賂承諾機制，並要求相關業務往來單位或個人簽署《預防商業賄賂承諾書》，以加強源頭防控及過程監督。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通過發放制度文件、廉潔從業指引及宣導資料（包括參考廉政公署(ICAC)相關材料），向董事及員工提示反賄賂、利益衝突、舉報渠道及違規責任等要求。同時，本集團向董事及員工提供反貪污及商業道德相關培訓與宣導，其中員工層面已納入新員工入職培訓／入職宣導，說明公司相關制度及基本行為規範，以持續提升廉潔合規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本集團同時將商業道德管理要求延伸至供應商、經銷商及其他合作夥伴，要求其遵守公司第三方行為準則及相關合規要求。在合作前，本集團會進行盡職調查，以識別潛在合規風險，並在合作期間持續監察其表現，確保符合反賄賂及反腐敗標準。

在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管理方面，本集團遵循「風險為本」原則，將相關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設立反洗錢工作領導小組及常設執行機構，並建立「三道防線」管理架構，落實客戶身份識別、風險分類、大額及可疑交易監測與報告、年度風險自評估、培訓宣導及檢查監督等措施，持續提升合規營運能力。

負責任營銷

本集團秉持負責任營銷原則，在市場宣傳及營銷活動中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等適用法律法規，針對設計、印刷、宣傳冊及其他對外發佈資訊，本集團實行審核與管控制度，重點關注內容合規性、信息準確性及發佈及時性，確保產品信息與宣傳內容保持一致，持續提升營銷管理的合規水平與品牌公信力。

信息安全與數據隱私保護

本集團高度重視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將其視為保障業務穩定運行、維護客戶信任及防範經營風險的重要基礎。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完善信息安全管理機制，圍繞網絡安全、系統安全及數據安全等重點領域，建立管理與技術並重的防護思路，提升信息系統運行的安全性、穩定性與可靠性。

在制度建設方面，本集團持續推進內部信息安全與保密管理要求落地，並通過員工保密管理及技術支持流程管理等措施，規範信息接觸、使用、存儲、傳輸及返還等環節。根據《員工保密協議》，本集團對商業秘密、技術秘密及管理秘密的範圍作出明確界定，並要求相關人員在任職期間及離職後持續履行保密義務，不得未經授權向第三方披露或不當使用相關信息；對於因工作需要接觸、持有的涉密資料，須妥善保管、按規返還，不得擅自留存、複製或擴散。

在運營執行層面，本集團結合技術支持場景建立較為細化的設備與數據管理流程。技術支持部門在設備領用、出庫、現場服務、升級部署及服務驗證等環節實施記錄與留痕管理，並要求對服務後設備狀態進行功能驗證；同時，在涉及客戶數據的服務工作中，明確要求按服務內容提前備份相關前端、後端及數據庫資料，以降低服務過程中的數據遺失風險。對於數據上傳與銷毀，本集團要求填寫《數據上傳申請表》並由數據安全員核對，完成後對存儲介質進行刪除或格式化，並填寫《數據銷毀登記表》；此外，對數據存儲介質實施專人管理及郵寄、回退登記，以加強數據載體管控。

本集團亦重視員工信息安全意識與保密責任建設，要求員工遵守公司保密規章制度，對發現或發生洩露商業祕密的情形及時採取措施並報告，防止風險擴大。與此同時，本集團將洩露商業或技術祕密等行為納入舞弊與合規風險管理範疇，進一步強化內部控制與責任約束。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完善信息安全管理制度與操作流程，結合業務發展需求提升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能力。

推動創新與品質管理

創新驅動

本集團堅持以技術創新作為核心驅動力，圍繞人工智能、機器視覺、多模態識別及行業場景數字化應用持續推進研發工作，致力於提升產品能力與解決方案落地水平，支撐軌道交通、城市治理及相關場景的智能化升級。面對行業技術快速迭代與應用需求持續深化，本集團持續推動核心技術研發與產品優化，提升業務競爭力及長期發展韌性。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開展多項研發項目，並按照立項審議、預算管理、研發周期及費用發生情況進行跟蹤管理，形成較為清晰的研發項目管理機制。從研發清單看，本集團及相關主體圍繞不同應用場景推進項目佈局，涵蓋路域全景生態風險聯防預警、便攜式接觸網巡檢設備、接觸網巡檢小車、機坪安全綜合管理系統、5G智能分析系統、軌道探傷智能分析系統及軟橫跨指導安裝模擬計算系統等方向，體現了本集團在軌道交通安全、智能巡檢、場景感知與運行分析等領域的持續投入與技術積累。

根據專利台賬，本集團及相關公司在知識檢索、大語言模型在交通運輸業務中的應用、低光照圖像降噪、列車行車安全保障、接觸網缺陷識別、機器視覺場景標定、民航機場障礙物檢測及管線檢測等方向均形成專利佈局，反映出本集團技術研發由單點算法向多場景應用拓展的趨勢。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擁有202項知識產權，其中包括106項專利及96項軟件著作權。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知識產權管理與保護

諾比侃重視知識產權作為技術創新成果的重要載體，將知識產權管理與保護納入研發管理及合規管理體系，持續推進研發成果的沉澱、維護與保護，支持技術創新成果的有效轉化與應用。圍繞業務發展及技術研發需求，本集團持續完善知識產權管理機制，提升知識產權管理的規範性與完整性。

在管理方面，本集團重視研發成果沉澱、維護與保護，持續推進專利申請、維護及台賬化管理。針對研發過程中形成的技術成果，本集團結合業務應用場景及技術價值，開展專利識別、申請評估及權利維護工作，並通過建立專利台賬對專利申請、授權、有效期及維護狀態進行跟蹤管理，以提升知識產權管理的規範性與完整性。同時，本集團重視知識產權保障，通過保密管理、權責約定及內部管理要求，降低技術資料及研發成果洩露風險，並持續提升員工對知識產權保護的意識。在對外合作、技術交流及項目推進過程中，本集團亦關注知識產權合規風險，持續完善相關管理流程，以保障本集團合法權益及研發成果的有效轉化。

此外，本集團重視知識產權保護意識建設，通過內部宣導及相關培訓，提升員工對知識產權保護要求的理解及執行能力，強化研發、技術及相關職能人員在成果申報、資料管理及保密要求方面的合規意識。

產品與服務質量控制

本集團高度重視產品與服務質量管理，將質量控制作為保障客戶價值、提升產品可靠性及推動業務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礎。我們持續完善質量管理制度與流程，並將質量要求貫穿於產品與服務的需求確認、設計開發、外部供方管理、交付實施及後續改進等環節，以提升產品與服務的一致性、適用性與穩定性。

為建立系統化、標準化的管理機制，本集團已建立質量、環境及職業健康安全一體化的QES（質量、環境及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並編製《管理手冊》《程序文件》及《管理文件》等制度，作為各部門開展管理工作的依據，當中明確了管理方針、管理目標、職責分工及主要過程控制要求，並涵蓋產品和服務要求確定、設計和開發、外部提供過程控制、生產和服務提供控制、不合格輸出控制、內部審核、管理評審及持續改進等內容，為本集團產品與服務質量管理提供制度支撐。

本集團依據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GB/T 24001-2016及GB/T 45001-2020等標準建立並持續完善QES管理體系，並結合集團產品、活動及服務實際情況推進體系運行。《管理手冊》明確界定管理體系適用範圍涵蓋軟件開發、電子產品及機械設備銷售及相關管理活動，將質量管理要求融入主要業務流程。

在質量管理方面，本集團透過《程序文件》及《管理文件》規範產品和服務要求評審、外部供方管理、生產和服務提供控制、不合格輸出管控、內部審核及管理評審等關鍵環節，並制定《設計開發規範》《軟件開發項目管理制度》及《銷售管理制度》等制度，持續加強研發、項目管理及市場交付過程中的質量管控。

同時，本集團於《管理手冊》中提出「精益求精、持續改進」的質量方針，並將顧客滿意度及軟件測試表現納入質量目標管理，推動質量管理水平持續提升。此外，本集團已取得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質量管理體系認證，為質量管理體系的有效運行提供外部認證支持。



ISO 9001:2015 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深化合作與價值共創

客戶關係與滿意度管理

諾比侃重視客戶關係管理，秉持以客戶為關注焦點的原則，持續完善產品與服務管理流程，致力提升客戶體驗與服務質量。報告期內，本集團依據QES管理體系開展客戶關係與滿意度管理工作，並通過產品和服務要求評審、服務提供控制、不合格輸出控制及糾正措施等機制，加強客戶需求識別、服務交付及問題改進的全流程管理。

在客戶溝通與滿意度管理方面，本集團通過日常溝通、項目協調、售後服務及客戶反饋收集等方式，持續了解客戶需求與意見，並將客戶反饋納入監視、測量、分析與評價及持續改進機制，以支持產品與服務質量優化。對於客戶提出的意見或建議，本集團由相關業務部門及技術／服務團隊協同跟進，分析原因並制定改善措施，提升問題處理效率及服務響應能力。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客戶或外部投訴。若接獲相關投訴，本集團將啟動內部管理流程進行受理、核實、原因分析、處置及回覆，並視情況採取技術整改、服務優化、流程改進及預防措施等方式，推動問題閉環管理；對於涉及重複性或共性問題的情況，本集團進一步開展復盤分析，完善相關管理要求，以減少同類問題再次發生。

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完善客戶反饋及投訴處理機制，強化跨部門協同與問題追蹤能力，並結合客戶需求變化持續提升產品與服務質量，促進客戶關係的長期穩定發展。

供應鏈責任管理

諾比侃十分重視供應鏈管理對業務連續性、產品與服務品質及合規運營的重要性，並持續完善供應商管理機制，以提升供應鏈的穩定性與風險應對能力。依託本集團QES管理體系及相關管理文件，本集團將供應商及其他相關方納入管理範圍，明確相關方需求識別、管理方針及持續改進要求，推動供應鏈管理與本集團質量、環境及職業健康安全要求相銜接。

在供應商准入與評估方面，本集團建立供方評定與持續確認機制，對供應商的供貨／服務資質、質保能力、環境安全管理狀況、產品（或服務）質量表現、服務與信譽及風險狀況等開展評估，並形成評定結論。供方評定記錄顯示，本集團會對供應商是否列為合格供方作出判定，並按年度進行持續確認與批准，以加強供應商動態管理。

在責任採購與環境安全管理方面，本集團透過《對相關方施加影響管理制度》及《相關方環境安全告知書》，向原輔材料供方、外包供方、運輸公司、廢棄物處理者等相關方提出環境安全要求，並由總經辦及相關部門組織評估、監督與效果檢查。制度文件明確要求在選擇新供方時開展環境影響評估，並優先選擇符合公司環境管理要求的相關方。對於未能滿足管理要求的相關方，本集團可提出整改意見；如整改不符、拒絕整改，或造成重大環境安全風險時，將依法依規採取相應措施（包括限期整改、減少訂貨或更換供應商等），以降低供應鏈風險。

同時，本集團倡導供應商及承包商在產品與服務提供過程中遵守適用的環境安全法律法規，並推動其在滿足品質要求前提下減少包裝材料、妥善控制污染物排放、改善生產工藝及強化危險物品管理。對重點相關方，本集團亦會進行不定期監督與檢查，關注其對公司環境安全方針的理解、是否涉及投訴或處罰，以及污染物排放達標情況；如發現不符合要求情形，將提出整改意見並跟進改善。

行業交流與合作發展

諾比侃重視行業交流與合作發展，並將其視為提升技術能力、拓展應用場景及促進產業協同的重要途徑。隨著人工智能、數字孿生等技術在軌道交通、能源及城市治理等領域加快落地，本集團持續關注行業發展趨勢，積極參與產業交流活動，與行業協會、企業及其他合作夥伴開展溝通互動，促進技術經驗分享與應用場景對接，支持業務可持續發展。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參與行業交流活動，圍繞人工智能與行業場景融合應用開展交流合作。深圳市人工智能產業協會一行於2025年5月到訪本集團，就AI技術在軌道交通、智慧能源及城市治理等領域的應用前景與合作方向進行交流。交流過程中，諾比侃介紹了在人工智能及數字孿生技術領域的技術成果與業務佈局，展示了相關技術在複雜開放場景中的應用能力，並就行業需求、場景落地及技術協同等議題與來訪單位進行深入討論。

在交流形式方面，本集團通過實地參觀、技術展示及座談研討等方式，促進合作各方增進理解與互信。來訪交流聚焦本集團在AI+交通、AI+城市治理及AI+能源等方向的應用實踐，包括面向軌道交通運維的檢測監測與預警場景、面向城市管理及公共服務的數字化應用場景，以及面向能源領域的智能檢測與優化場景。通過展示技術成果與應用案例，本集團持續提升與產業鏈各方在技術能力、場景需求及合作模式方面的對接效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同時，本集團重視與行業組織及產業生態夥伴的合作機會，關注政產學研用協同及產業資源整合對技術落地的重要作用。相關交流有助於本集團更好把握產業發展機遇，提升技術成果轉化效率，並為行業智能化升級貢獻力量。

以人為本與員工發展

員工權益保障

本集團重視員工合法權益保障，致力於建立合規、平等、尊重及具發展機會的用工環境，並將僱傭管理要求納入日常人力資源管理流程。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適用的法律法規，制定了《員工手冊》並承諾提供平等就業機會。本集團依據勞動合同管理相關制度，對薪酬與解僱、招聘與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安排，以及其他待遇與福利等事項作出規範，明確員工與公司的權利、義務及管理程序，並持續優化僱傭管理機制，以支持業務穩健發展及員工長期發展。

本集團堅持公平僱傭原則，在招聘、錄用、晉升及日常管理中，重視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管理，禁止任何基於性別、年齡、民族、宗教信仰等因素的不合理差別對待，並致力營造相互尊重、協作包容的工作環境。同時，本集團要求各用工環節遵循合法、合規、公平及誠信原則，並持續關注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僱傭相關法律及法規之更新，確保僱傭管理符合主要營運所在地的監管要求。

在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方面，本集團明確禁止任何形式的童工、強制勞動及變相強制勞動行為。於招聘及入職環節，本集團要求應聘人員提供有效身份證明文件並進行核驗，確認其符合法定就業年齡；同時依法簽署勞動合同，清晰約定工作內容、工作地點、工時安排、薪酬福利、休息休假等條款，保障僱傭關係透明、合規及可追溯。若發現疑似違規情形，本集團將立即停止相關用工安排，開展核查及整改，並按制度及法律要求採取後續處理措施，防止同類事件再次發生。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未發現聘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重大違規事件。

薪酬與福利體系

本集團重視員工在不同崗位上的價值貢獻，按照「制度化管理、崗位匹配、績效導向、兼顧激勵與公平」的原則建立薪酬與福利體系。根據勞動合同及《薪酬管理制度》，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崗位工資、司齡工資、各類補貼、績效工資及提成／獎金等組成，並結合員工現任職務、工作崗位及履職情況進行管理與調整。

在薪酬發放與管理方面，本集團依據制度明確薪酬支付時間、計算標準及扣款規則。員工薪酬原則上按月發放，日工資按統一標準折算；個人所得稅、員工個人承擔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等依法由公司代扣代繳，確保薪酬支付合規、透明、可追溯。同時，本集團重視薪酬信息保密管理，對薪酬資料的傳遞、存放及查閱設置管理要求，以維護員工隱私及薪酬管理秩序。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在福利保障方面，本集團按照國家及地方相關規定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並結合崗位特點及公司發展情況持續完善福利制度。員工手冊載明，公司為員工提供帶薪年假、節日福利、優秀員工獎勵、團建活動、員工體檢、生日禮物及轉正座談會等福利安排，並對試用期薪酬、福利事項作出相應規範。除制度化福利外，本集團亦結合員工關懷需要開展多樣化活動，包括新春團年會、春節／端午／中秋節日禮品發放、夏季「送清涼」關懷、員工趣味運動會、籃球及羽毛球活動、1024程序員節活動、下午茶抽獎活動、員工生日禮物及加班慰問等，以提升員工歸屬感與團隊凝聚力。

此外，本集團在勞動合同中對工作時間及休息休假作出基本約定，明確依法落實法定節假日及帶薪休假等安排，並結合項目實際情況進行工作時間管理，以支持員工在履職與生活之間保持合理平衡。



員工活動及福利

人才培養與發展

諾比侃重視人才能力建設，並將人才培養視為支撐技術研發、業務拓展及管理提升的重要基礎。結合本集團業務特點及崗位需求，我們持續完善培訓管理機制，圍繞崗位勝任力、專業技能、合規意識及風險管理能力，推動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按照年度培訓計劃及各部門實際需求，有序開展員工培訓工作。培訓管理覆蓋需求識別、計劃制定、培訓組織、記錄留存及效果跟進等環節，並通過培訓通知、簽到記錄、培訓資料歸檔等方式提升培訓管理的規範性與可追溯性。培訓對象涵蓋新入職員工、在崗員工及相關專業崗位人員，內容兼顧通用管理要求與專業能力提升。

本集團的培訓內容以實務導向為原則，結合日常經營管理及合規要求，持續開展制度宣導、崗位技能、法律法規及專項主題培訓。除內部常態化培訓外，本集團亦視業務需要組織或支持員工參與專題研討及外部交流活動，以提升員工對政策變化、行業趨勢及實務應用的理解，進一步強化專業判斷與履職能力。

類別	培訓主題	培訓目的
崗位能力	崗位職責與任職要求	提升崗位勝任力與履職規範性
技術／業務	產品技術服務規範	提升產品與服務交付能力
合規管理	環境安全法律法規培訓	強化合規意識與制度執行
安全管理	危險源識別及運用	提升風險識別與防範能力
法務合規	商業秘密保護專項培訓	提升保密意識及知識產權保護意識
財務專業	稅務政策、數據資產化相關專題	提升專業部門政策理解及實務能力

此外，本集團重視培訓成效的持續改進，會結合培訓反饋、崗位表現及業務需求變化，動態優化培訓主題與培訓安排。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完善人才培養體系，進一步提升培訓的針對性、覆蓋度與實效性，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提供穩定的人才支撐。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職業健康與安全，秉持「預防為主、風險管控、持續改進」的管理原則，將安全管理要求融入日常營運與辦公管理過程，致力為員工營造安全、有序、健康的工作環境。本集團依據業務性質及辦公場景風險特徵，制定並持續落實安全生產及環境安全相關管理要求，並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以規範辦公場所安全、用電安全、消防管理及應急處置工作。

在應急管理與安全培訓方面，本集團重視員工消防安全意識及突發事件應對能力的提升，定期組織消防演習並開展應急知識宣導。報告期內，本集團於公司辦公樓空地組織消防演習，內容包括疏散引導、現場警戒、滅火器使用講解及實操等；演習自警報發出至現場撲救完成用時約12分鐘，共使用6個滅火器，演習總結認為整體過程按預案有序執行並達到預期效果。同時，本集團已建立觸電應急預案，明確觸電事故發生後的脫離電源、現場報告、急救處置、心肺復甦、轉運及後續預防措施等流程，以提升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置能力與響應效率。



本集團消防應急培訓

在日常安全管理方面，本集團持續開展辦公區域環境與安全檢查，檢查範圍涵蓋消防設備與器材是否可正常使用、安全出口及應急照明是否完好、逃生通道是否暢通、電氣設備絕緣情況、電線老化與亂搭亂放、違規用電行為、設備帶故障運行情況，以及勞動防護用品是否在有效期內等內容。根據現行檢查表要求，相關檢查按季度開展一次；報告期內已開展多次環境安全日常檢查，各項目均符合要求，反映本集團辦公場所安全管理運行情況平穩。此外，本集團已取得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證書，進一步強化本集團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的規範化運行。



ISO 45001:2018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本集團於辦公區域所配置的急救設備

社會公益與社區參與

本集團深刻認識到回饋社會、促進公共利益對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並將社會責任理念融入日常經營與管理實踐。我們關注企業營運對社區及環境的影響，倡導綠色辦公與低碳運營，在日常工作中推行節水節電、減少資源浪費等措施，持續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努力以負責任的方式推動業務發展。

在社區參與方面，本集團重視員工環保意識與社會責任意識的培養，通過不定期宣傳教育、主題培訓及內部倡議等形式，鼓勵員工在工作與生活中踐行綠色低碳理念，增強對環境保護及社區可持續發展議題的認識。透過推動全員參與，本集團希望在企業內部形成關注公益、支持環保、共同參與社區建設的良好氛圍，為社區和諧發展貢獻力量。

鑒於本集團目前正處於業務快速發展階段，我們在夯實經營基礎的同時，亦持續關注社會公益與社區需求。未來，本集團將结合自身業務特點與資源能力，逐步加大對社會公益項目的投入力度，探索更多元的公益參與方式，並以實際行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推動企業、社區與環境的協同可持續發展。

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綠色低碳運營

諾比侃重視營運過程中的排放及廢棄物管理，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國家法律法規，以及各運營所在地適用的環境保護相關要求，將合規經營作為綠色低碳運營的基礎。報告期內，本集團營運涉及的排放主要包括車輛燃油使用所產生的廢氣及溫室氣體，以及日常辦公過程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就本集團業務性質而言，並無生產工序所產生的重大向水及土地排污，且未發生因違反環境相關法律法規而被處以重大罰款或其他重大處罰的情況。

本集團持續推進綠色低碳運營，將節能、節水、減廢及環保意識提升融入日常辦公與運營管理中，並通過綠色辦公、資源節約、規範分類收集及合規處置等方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在廢棄物管理方面，本集團對日常營運過程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按適用要求進行分類收集及合規處置；如營運過程中產生有害廢棄物，將按相關法規要求交由具備相應資質的機構處理。基於本集團業務性質及報告期內實際營運情況，報告邊界內未識別產生有害廢棄物。現階段，本集團將廢棄物處置目標設定為維持100%合規率，並持續通過源頭減量、規範分類收集及提升員工環保意識等方式，維持廢棄物管理的合規水平。就能源使用方面，本集團將持續通過優化辦公場所能源使用管理、倡導綠色辦公、加強用電設備日常管理及維護，以及提升員工節能意識等方式，推動用電效率提升，以支持能源使用效益目標的達成。在管理體系建設方面，本集團已取得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為環境管理工作的規範化開展提供支持。



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此外，基於本集團以辦公室運營為主的業務性質（主要涉及軟件開發、電子產品及機械設備銷售相關經營活動），報告期內環境影響主要來自日常辦公過程中的用電、用水、紙張消耗及辦公場所產生的生活垃圾等。在日常運營中，本集團倡導綠色辦公及低碳理念，現已制定《綠色辦公政策》，通過推動數字化辦公、減少紙張使用及避免不必要打印，降低辦公資源消耗；同時積極配合辦公場所垃圾分類管理要求，推動乾垃圾、濕垃圾、可回收物及有害垃圾分類投放，以減少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亦持續落實節能措施，包括加強辦公區域用電管理、及時關閉閒置照明及設備、提醒員工下班前關閉電腦及其他用電設備，並通過張貼提示標識、內部宣導等方式提升員工節能減排意識。

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決定了我們的水資源使用主要用於辦公室日常運營中的生活用水。本集團重視水資源節約與合理使用，通過日常宣導、節水提示等方式引導員工養成良好用水習慣，減少不必要浪費。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求取適用水源上並未遇到任何問題。

氣候風險與應對

(1) 管治

諾比侃重視氣候變化對本集團經營發展的潛在影響，並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納入ESG管理框架進行統籌推進。結合本集團目前的管治架構，董事會承擔對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在內的重大ESG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ESG工作小組則負責日常統籌、跨部門協調及具體執行，形成「董事會監督、ESG工作小組推動落實」的管治機制。

董事會作為本集團ESG管理的最高監督層，負責監督主要ESG風險（包括氣候相關風險）的管理情況，定期審查ESG管理表現，並審議及批准ESG相關事宜的公開披露。就氣候相關議題而言，董事會重點關注其對本集團運營、合規、成本及長期發展的潛在影響，並在審閱ESG管理工作時統籌考慮氣候相關因素，為確保相關議題得到有序管控，董事會每年至少一次將其納入定期會議上進行審議。同時，董事會每年檢視並監督氣候目標的推進情況，並按實際需要適時調整相關策略，以確保執行方向與本集團整體戰略一致。此外，在監督本集團策略、重大交易決策、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政策的過程中，董事會亦會結合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進行評估，並就相關權衡因素作出針對性考量。

為確保董事會具備履行氣候相關監督職能所需的專業能力，本集團持續支持董事提升相關知識儲備及履職能力，並通過提供專業學習資源、組織專項內部培訓，以及協助董事參與外部專業機構舉辦的氣候相關培訓與講座等方式，加強董事會對氣候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評估及判斷能力，促使其及時掌握氣候相關議題的最新發展趨勢。

為提升管理效率及執行力，本集團設立ESG工作小組，負責日常統籌與跨部門協調，推動各項ESG工作的落實。就氣候風險與應對工作而言，ESG工作小組負責實施具體ESG策略並監督成效，持續關注監管要求及行業ESG／氣候相關趨勢，協調相關部門開展信息收集、風險識別、管理措施梳理及內部溝通，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工作進展及重點事項，以支持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

通過上述匯報機制與監督流程，本集團逐步推動氣候相關管理融入ESG工作體系，並持續優化管理安排，以回應監管要求及利益相關方期望。未來，本集團將在現有ESG管治基礎上，進一步完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評估及應對機制，提升氣候管治的系統性與有效性。

(2) 策略

本集團致力提升業務應對氣候變遷的韌性，並持續完善氣候風險識別、評估及應對流程，分析氣候變遷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價值鏈的潛在影響，從而評估並制定相應管理措施。結合諾比侃以人工智能、機器視覺、多模態識別及行業場景數字化應用為核心的業務特點，本集團重點關注氣候因素對研發運營、項目交付、供應鏈穩定性、客戶需求變化及業務連續性的影響。

為推進相關工作並提升對中長期氣候影響的識別能力，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開展首次氣候情境分析，涵蓋物理風險、轉型風險及氣候相關機遇，並按業務場景及影響路徑對各類風險與機遇進行識別、篩選及評估。主要包括：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 **物理風險**：與氣候變遷帶來的物理影響相關的風險，包括由極端天氣事件驅動的急性風險（如暴雨、洪澇、高溫、極端天氣導致的辦公場所及項目現場運營受阻、物流延誤、供電或網絡中斷等），以及由氣候模式長期變化引起的慢性風險（如高溫頻次上升帶來的能耗增加、設備運行穩定性影響及作業安排調整需求等）。
- **轉型風險**：與低碳經濟轉型相關的風險，可能涉及政策法規、信息披露、客戶低碳要求、技術升級及市場競爭格局變化等因素，進而影響本集團的合規成本、研發投入方向及業務拓展節奏。
- **氣候相關機遇**：氣候管治及低碳轉型亦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業務機會，包括智慧能源、設備智能檢測、城市治理數字化、節能增效及低碳管理相關的AI應用場景拓展，有助於提升產品價值及市場競爭力。

為更全面分析業務發展過程中可能出現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本集團在董事會監督及ESG工作小組統籌下，綜合考慮全球氣溫上升路徑、政策演進方向及影響時間跨度等因素，參考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AR6)及央行與監管機構綠色金融網絡(NGFS)公開資料中的情境假設及相關參數，並結合本集團所處行業特性、業務佈局及發展規劃開展分析。本集團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評估時間範圍劃分為短期（至2030年）、中期（2031年至2040年）及長期（2041年至2050年），並就各項已識別風險與機遇於不同時間範圍內可能出現之影響進行分析，以配合本集團的經營規劃及戰略檢視節奏。

在情景分析中，本集團假設於風險潛在影響的時間範圍內，減排相關政策及報告範圍均維持不變。下表列示本次選用的氣候情景模型，涵蓋低排放及高排放兩類情景，藉以更全面了解氣候變化對本集團的各項影響。

範圍 本次氣候情景分析的評估範圍與本報告披露範圍保持一致，覆蓋本集團主要營運活動，包括人工智能及機器視覺相關技術研發、產品與解決方案交付、軟件開發服務，以及電子產品與機械設備銷售等業務環節，亦關注軌道交通、城市治理及能源等應用場景相關的營運活動。

採用的情境分析模型

實體風險分析採用IPCC情境框架：

- **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1-2.6**情境：全球升溫幅度相對受控（約2.0°C以下），各國政策、經濟與清潔能源轉型進程與歷史趨勢保持一致。
- **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5-8.5**情境：全球升溫幅度顯著上升（超過4.0°C），氣候行動延滯，減排及適應工作推進不足，極端天氣事件頻率及強度上升。

轉型風險及機遇分析採用NGFS情境框架：

- **2050淨零排放情境**：各國及早推行較嚴格氣候政策，透過降低能源需求、提升能效、發展低碳技術等措施，力爭將全球升溫幅度控制在攝氏1.5°C以內，並於2050年前實現全球二氧化碳淨零排放。
- **現行政策情境**：僅維持目前已實施的氣候政策，溫室氣體排放持續增長，預計全球升溫幅度將超過3°C。於此情境下，短期轉型壓力相對較低，但中長期實體風險可能顯著上升。

本集團認識到，結合定量與定性分析有助於更全面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然而，鑒於本集團目前氣候風險管理及數據管理體系仍處於逐步完善階段，部分營運數據分散於不同業務及管理單元，且若干氣候相關影響尚未形成統一、穩定及可驗證的量化口徑，本集團現階段暫未能以具成本效益且可靠的方式編製各種跨行業的氣候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儘管目前本集團尚未就氣候相關影響完成全面量化披露，我們已識別主要氣候風險與機遇所涉及的核心財務影響，並於下表作出詳細的定性說明。同時，本集團正持續優化內部數據整合機制及情境分析建模能力，逐步提升氣候相關量化披露的完整性與精細度。倘若未來營運策略出現重大調整，本集團將適時披露其對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的量化影響。

本集團已基於選定的高碳／低碳情境及設定的評估期間（2030年至2050年）開展分析，識別出6項主要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就本次氣候情境分析而言，本集團在上述整體評估期間基礎上，進一步就各項已識別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主要影響時點作出初步判斷。其中，急性實體風險、政策風險及聲譽風險的影響預期主要於短期至中期逐步顯現；慢性實體風險的影響預期主要於中期至長期逐步顯現；已識別氣候相關機遇的效益則預期按其性質於短期、中期或長期逐步體現。本集團將根據外部環境變化、業務發展及資料基礎的完善情況，持續檢視並更新有關判斷。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詳細定性評估結果與定性描述載列如下表。

風險類別	主要受影響範圍	實體風險 對本集團影響的重要性程度 ¹			對業務之影響	對財務表現之影響
		短期	中期	長期		
急性實體風險	極端氣候事件（如颶風、洪水、乾旱、極端高溫及寒冷天氣等）	本集團成都營運場地			業務模式：極端天氣可能導致辦公場所臨時停運、員工出勤受阻、部分項目進度延後，對日常營運連續性及服務交付節奏造成干擾。 價值鏈：極端天氣可能影響供應商生產與發貨、物流運輸及外部協作效率，導致採購交期延長、交付節點延誤，進而影響本集團對客戶的履約時效與服務穩定性。	成本增加：應急保障、設施檢查維護及臨時安排成本上升。 收入影響：項目延後或服務交付延遲，可能影響收入確認節奏。

¹ 重要性程度顏色定義：

淺色：可透過現有標準流程處理

普通顏色：需持續監控

深色：需要管理策略規劃和實施追蹤

風險類別	主要受影響範圍	實體風險 對本集團影響的重要性程度 ¹			對業務之影響	對財務表現之影響
		短期	中期	長期		
		淺色	普通顏色	深色		
慢性實體風險	氣溫與降雨模式變化、海平面上升等長期氣候變化影響	淺色	普通顏色	深色	<p>業務模式：氣溫與降雨模式變化可能增加辦公及運營場所對空調、通風及其他設施運行的依賴。</p> <p>價值鏈：上游供應商及物流環節在異常氣候條件下的穩定性可能下降，長期或增加供應計劃調整頻率，對交付協同與供應保障提出更高要求。</p>	<p>運營成本增加：用能及設施維護成本可能上升。</p> <p>資本開支壓力：未來或需投入韌性提升及設施優化。</p>

風險類別	主要受影響範圍	轉型風險 對本集團影響的重要性程度			對業務之影響	對財務表現之影響	
		短期	中期	長期			
		淺色	普通顏色	深色			
政策風險	氣候相關法律法規、監管要求或披露標準收緊，導致本集團面臨合規成本上升、管理要求提高或業務調整壓力的風險	本集團核心業務營運（人工智能及智慧識別技術相關產品研發與解決方案服務）	淺色	普通顏色	深色	<p>業務模式：氣候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提升，可能要求本集團持續完善管理制度、加強合規審查及信息披露安排，提升管理複雜度與執行要求。</p> <p>價值鏈：客戶及合作夥伴可能同步提高對供應鏈合規及ESG表現的要求，促使本集團加強對供應商及合作方的准入、評估與管理。</p>	<p>合規成本增加：制度更新、培訓、審核及管理投入上升。</p> <p>潛在投入增加：為滿足新要求可能需投入流程優化、系統建設或外部專業支持。</p>

1 重要性程度顏色定義：
 淺色：可透過現有標準流程處理
 普通顏色：需持續監控
 深色：需要管理策略規劃和實施追蹤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風險類別	主要受影響範圍	轉型風險			對業務之影響	對財務表現之影響
		對本集團影響的重要性程度				
		短期	中期	長期		
聲譽風險	本集團氣候管理表現或相關披露未達利益相關方預期，可能影響品牌形象、客戶信任及合作機會的風險	本集團核心業務營運及客戶與合作夥伴關係			<p>業務模式：若氣候管理行動或披露不足，可能影響市場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能力的認知，對品牌形象、客戶信任及合作機會造成影響。</p> <p>價值鏈：下游客戶、合作夥伴及投資者對氣候與ESG表現的關注提升，可能影響合作條件、商務談判及供應鏈合作穩定性。</p>	<p>收入影響：客戶合作意願下降或商機流失風險增加。</p> <p>商務成本影響：為維持合作與品牌信任，可能增加披露、溝通及管理投入。</p>

機遇類別	主要受影響範圍	機遇			對業務之影響	對財務表現之影響
		對本集團影響的重要性程度				
		短期	中期	長期		
資源機遇	設備改造、技術升級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本集團核心業務運營（人工智能技術研發、智能識別系統及相關軟件產品與解決方案服務）			<p>業務模式：透過設備改造、技術升級及流程優化，可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與運營精細化管理水平，增強日常運營穩定性與效率。</p> <p>價值鏈：可帶動供應鏈協同優化（如更高效設備、節能方案、綠色採購偏好），提升供應鏈整體效率與管理水平。</p>	<p>成本節約：有助降低能源及運營成本。</p> <p>效率收益：提升運營效率，改善費用結構。</p>

機遇類別	主要受影響範圍	機遇			對業務之影響	對財務表現之影響
		短期	中期	長期		
能源轉型機遇	<p>雙碳政策、新能源推動及低碳市場機會</p> <p>本集團核心業務運營及產品與解決方案服務(包括人工智能及智能識別技術相關產品研發與應用場景)</p>				<p>業務模式：在政策推動下，本集團可逐步優化能源使用及低碳運營管理，提升氣候適應與低碳轉型能力，並探索與自身業務相關的綠色發展機會。</p> <p>價值鏈：客戶及合作方對低碳產品與服務的需求提升，為本集團推動綠色合作、優化供應鏈結構及拓展相關服務場景提供機會。</p>	<p>降本潛力：能源結構優化有助降低中長期能源成本波動風險。</p> <p>增收潛力：如綠色產品/服務拓展落地，可能形成新增收入來源。</p>

基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開展的首次氣候情景分析及現階段可取得的資料，本集團認為，於報告期末，其氣候韌性評估仍處於初步定性分析階段。就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而言，相關影響目前主要體現在極端天氣對辦公及項目交付節奏、供應鏈協同、合規管理要求及營運成本的潛在影響；現階段尚未識別出需對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業務模式作出重大調整的情況。惟由於氣候政策演進、技術發展、市場需求變化及未來氣候事件發生頻率與強度仍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將持續關注有關變化，並結合業務發展及管理需要，逐步提升其於短期、中期及長期調整及適應策略與業務模式的能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風險與機遇評估結果的緩解措施：

風險類別	緩解措施
急性實體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極端天氣應急響應機制(如暴雨、颱風、高溫等)，明確預警、停工／居家辦公、通訊及復工流程。• 加強辦公及設備安全巡檢(供電、消防、網絡設備、空調排水等)，提升場地抗風險能力。
慢性實體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關注氣溫、降雨模式及極端天氣頻率變化對辦公運營、設備穩定性及項目進度的影響。
政策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跟蹤中國內地及香港有關氣候、環保、能效、碳排放及ESG披露要求的法規與政策變化，建立政策監測與內部通報機制。
聲譽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完善ESG與氣候相關管治及信息披露流程，提升披露內容的一致性、透明度與準確性。• 加強與客戶、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方的溝通，及時回應對產品服務、環境管理及氣候議題的關切。

機遇類別	應對措施
資源機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推進綠色辦公與數字化運營(無紙化、節能用電、節約用水、差旅優化等)，提升資源使用效率並降低日常運營成本。• 在辦公及項目管理中強化能耗與資源消耗意識宣導，通過制度與日常提示推動員工形成節約習慣。
能源轉型機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結合本集團在AI+能源、設備監測與數據分析方面的技術能力，拓展面向電網、新能源及能效管理場景的產品與解決方案。

基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開展的首次氣候情景分析及現階段可取得的資料，本集團目前尚未因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而對整體業務模式作出重大調整。現階段，本集團主要在現有業務及管理框架內，持續完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評估及應對流程，並關注其對辦公運營、項目交付、供應鏈協同、合規管理及信息披露要求的潛在影響。就資源配置而言，本集團目前主要依託現有管理資源推進相關工作，後續將視政策法規、客戶需求、市場變化及業務發展情況，審慎評估制度完善、流程優化、能力建設及必要支持安排等方面的資源投入。

現階段，本集團尚未制定或實施獨立的氣候轉型計劃。鑒於本集團仍處於首次系統性開展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識別、評估及情境分析的階段，目前主要將氣候相關管理要求逐步融入日常策略規劃與營運管理流程，並持續推進資源使用管理、綠色辦公及相關減排和應對措施。後續，本集團將結合政策法規、市場需求、技術路徑、業務發展及資料基礎完善情況，持續評估是否制定更具體的氣候轉型安排。

基於上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管理策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可取得的資料，本集團目前預期，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對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的影響將主要以漸進方式於短期、中期及長期逐步體現。短期內，相關影響主要可能體現在合規管理、信息披露、培訓宣導及流程優化等方面的成本及現金支出增加；中期內，本集團或需視情況投入系統建設、設備升級或外部專業支持，從而對成本費用及現金流產生一定影響；長期而言，隨著資源使用效率提升、能源結構優化及相關機遇逐步釋放，預期有助改善部分成本結構及營運效率，但相關潛在財務收益仍受政策環境、市場需求及技術發展等因素影響。就資金來源而言，現階段本集團主要依託內部資金推進相關工作，於報告期內並無任何專門用於應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安排。儘管如此，本集團已在日常營運管理中持續落實減排及應對措施，並於各營運據點執行相關管理安排，以提升營運穩定性及對氣候變化的適應能力。

儘管本集團已採取上述措施，氣候韌性規劃的推進及成效仍可能受若干重大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全球及區域氣候政策與監管要求的更新節奏、市場對綠色及低碳產品與服務需求的變化、氣候變化實體影響的演進速度及嚴重程度，以及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的技術路徑與行業標準發展情況等。考慮到本集團目前處於持續發展階段，相關外部環境仍存在變動，本集團將保持審慎並持續提升內部應變能力。

面對上述不確定性，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議題逐步納入日常策略規劃與營運管理流程，並可按短、中、長期業務安排，適時調整經營重點、營運流程及產業鏈協作模式，以回應氣候風險演變、監管政策調整及市場趨勢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監察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定期檢視現有減排及應對措施的執行情況與適用性，並結合營運表現、業務發展需求及外部氣候政策與市場趨勢，按需優化相關管理措施與行動安排，逐步提升本集團面對氣候變化挑戰的適應力與韌性。

(3)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評估、優先排序及管理流程，逐步納入整體風險管理及ESG管理機制之中，推動氣候風險管理融入日常營運，以提升本集團應對氣候變化影響的能力。鑒於本報告為本集團首年系統性開展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識別及評估工作，報告期內工作重點為建立分析框架、完成初步識別與評估及明確管理流程，未對本集團原有整體風險管理架構作出重大調整。

於氣候風險與機遇管理過程中，本集團結合自身業務性質及營運特徵，重點考慮辦公及研發場所所在地、供應鏈及交付安排、設備與設施運行需求、能源及資源使用情況，以及極端天氣對營運連續性的潛在影響，並綜合參考公開氣候情境資料、政策監管資訊及本集團內部營運資料進行分析。以下為本集團氣候風險與機遇管理流程：

- 1. 識別** 本集團透過關注氣候變化趨勢、政策法規動向、行業發展、技術變化及市場需求變化，並結合同業對標、利益相關方關注事項及本集團業務特點，識別與本集團相關的氣候風險與機遇。識別範圍涵蓋本集團主要營運活動，包括研發及辦公運營、產品與服務交付、供應鏈協作及採購管理等環節，以確保氣候風險與機遇清單能覆蓋主要業務流程。
- 2. 評估** 本集團對已識別之氣候風險與機遇進行評估，分析其對業務模式、價值鏈及財務表現的潛在影響，並評估其發生可能性及影響程度。評估過程在可行情況下採用與識別階段一致的數據及參數，並結合短期、中期及長期時間範圍進行分析，以提升評估結果的一致性及其可比性。基於目前數據基礎及量化方法仍在完善中，本集團現階段以定性評估為主。

3. 優先排序 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結合風險與機遇之發生可能性、影響程度、影響時點及與本集團戰略關聯性，對已識別項目進行優先排序，形成氣候相關重點風險與機遇清單。該優先排序方法與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思路保持一致，支持後續資源配置及應對措施制定。
4. 監察 本集團由ESG工作小組統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日常跟進工作，協調相關部門推進識別、評估及應對措施落實，並持續關注政策法規及市場環境變化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ESG工作小組定期向董事會匯報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管理進展、重點事項及應對措施執行情況；董事會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管理方向及重大事項決策，確保相關工作與本集團整體戰略及風險管理要求保持一致。

(4) 指標和目標

本集團將提升氣候韌性及推動可持續營運模式列為重要管理方向，持續推進與節能減排、資源效率提升及營運優化相關的工作安排，並逐步完善氣候相關管理機制，以回應監管要求及利益相關方期望。本集團在制定相關安排時，優先參考國家「雙碳」戰略導向及營運所在地適用的環境與節能政策要求，並兼顧香港聯交所氣候相關披露框架的要求。

為與上述方向保持一致，本集團持續透過優化營運流程、倡導綠色辦公及提升資源使用效率等方式推進減碳工作。現階段，本集團已結合業務性質、營運特點及管理基礎，制定氣候相關管理目標及階段性推進方向，作為開展減碳與氣候管理工作的依據。就實現路徑而言，本集團目前暫未採用碳信用額度進行碳抵銷，並將優先通過營運改善、資源效率提升及管理優化等措施推動減排成效。

範疇	目標內容	基準年數據 (2024年)
溫室氣體排放	至2027年，預計每名僱員的平均年範圍1及範圍2排放量較2024年減少約3%	1.2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廢棄物處置	廢棄物處置方面維持100%的合規率	100%
能源消耗	至2027年，預計每名僱員的平均年用電量較2024年減少約3%	1,914千瓦時／僱員
水資源消耗	至2027年，預計每名僱員的平均年用水量將比2024年減少約3%	13.7立方米／僱員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上述目標並非根據行業脫碳路徑或方法推導，而是本集團根據現階段營運模式、資源使用情況及數據可得性而設定，用作支持日常環境管理、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及推進減排工作；其中，溫室氣體排放目標以每名僱員平均年範圍1及範圍2排放量作為指標，能源消耗目標以每名僱員平均年用電量作為指標，水資源消耗目標以每名僱員平均年用水量作為指標，上述三項均屬強度目標，主要目的為提升營運效率及促進資源節約；廢棄物處置目標則以廢棄物處置合規率作為管理指標，屬合規管理目標，旨在維持廢棄物處置的合規水平。除另有說明外，上述目標均適用於本集團納入本報告邊界的營運場所，適用期間為2024年至2027年，並以2024年為基準年份衡量進展；本集團由ESG工作小組定期收集及整理相關環境數據，並至少按年度檢視各項目標的進展、基準適用性及與實際營運情況的一致性；如管理成熟度、數據質量或營運情況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適時優化目標設定及相關管理安排，並通過既有匯報機制向董事會匯報。

董事會及ESG工作小組將每年審視相關ESG關鍵績效指標，以及已實施措施的執行情況與有效性，並持續評估本集團氣候管理工作的成熟度，適時對目標內容、實施路徑及配套措施進行優化和完善，以提升目標的可執行性與管理成效。同時，本集團亦將持續關注政策、技術及市場工具的發展動態，為後續氣候管理工作的深化及目標更新提供支持。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尚未就目標本身、目標設定方法或達標進度監察方法取得第三方驗證。本集團將在後續數據基礎及管理機制進一步成熟後，審慎評估引入外部專業支持或驗證安排的可行性。

本集團現階段的策略重點在於提升核心業務競爭力、優化營運效率及夯實長期發展基礎，並在此基礎上逐步推進氣候相關管理工作，與本集團目前的整體風險管理思路保持一致。現階段，本集團尚未將內部碳定價機制或氣候相關因素正式納入薪酬政策或管治架構之中。主要原因在於，本集團目前仍處於氣候管理能力逐步完善階段，相關數據基礎、量化方法及管理機制仍在持續建設中；同時，內部碳定價及氣候績效掛鉤安排與本集團現階段業務模式、營運管理重點及財務決策流程的結合方式，仍有待進一步評估與驗證。

未來，本集團將持續關注氣候相關指標、行業最佳實踐及內部碳定價工具的發展趨勢，並結合自身業務特點、數據成熟度及管理需要，審慎評估將相關因素逐步納入管治機制及激勵安排的可行性，以持續提升氣候風險與機遇管理水平。

附錄 – ESG 績效表
環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2025年數據
A1.1 排放物 ²			
顆粒物		千克	0.31
二氧化硫		千克	0.11
氮氧化物		千克	4.24
溫室氣體排放 ³			
直接(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⁴		噸二氧化碳當量	18.31
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⁵		噸二氧化碳當量	285.92
其他間接(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⁶		噸二氧化碳當量	5600.45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5904.68
總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 員工	30.91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 ⁷	總量	噸	不適用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	總量	噸	2.13
	密度	噸 / 員工	0.01

2 排放物主要源自本集團固定源、道路移動源的化石燃料燃燒所產生的空氣污染物，其計算乃參考《第一次全國污染源普查城鎮生活源產排污系數手冊》《道路機動車大氣污染物排放清單編製技術指南(試行)》、聯交所《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3 相關數據核算覆蓋本集團位於成都的營運單位。

4 本集團範圍1溫室氣體主要源自道路移動源的化石燃料燃燒所產生的溫室氣體，其計算乃參考《陸上交通運輸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及聯交所《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附錄二》。

5 本集團範圍2溫室氣體主要源自外購電力消耗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本報告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按位置基準方法計量，其計算乃參考生態環境部《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及聯交所《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附錄二》

6 本集團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進行識別及核算，本年度涵蓋類別1：外購服務及類別6：員工差旅。相關計算所採用的主要輸入值包括外購服務相關活動數據及員工差旅活動數據；主要假設包括以報告邊界內營運單位實際運營數據為基礎，並按適用核算指南及排放因子進行換算。本集團採用上述計量方法、主要輸入值及假設，主要考慮其與本集團現階段業務性質、運營模式、數據可得性及報告邊界相匹配，且與現行適用披露要求保持一致。由於本報告為本集團首次披露ESG報告，本年度溫室氣體排放核算口徑、主要輸入值及假設為首次建立及應用。

7 基於本公司所處行業及業務性質，不涉及有害廢棄物的產生，因此本項不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2025年數據
A2.1 按類型劃分的能源消耗量及密度			
直接能源消耗	汽油總量	升	7,672.69
		兆瓦時	74
	密度	兆瓦時／員工	0.39
間接能源消耗	外購電力總量	兆瓦時	538.87
	密度	兆瓦時／員工	2.82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耗水量	總量	立方米	3,107
	密度	立方米／員工	16.27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			
包裝材料 ⁸		噸	不適用

⁸ 基於本公司所處行業及業務性質，不涉及包裝材料的使用，因此本項不適用。

社會範疇

B1.1 僱員人數

總僱員人數		人	191
按性別劃分	男性	人	141
	女性	人	50
按地區劃分	中國內地	人	191
	海外	人	0
按僱傭類型劃分	正式員工	人	186
	臨時員工	人	5
按僱員類別劃分	銷售及營銷	人	21
	管理人員	人	20
	行政、財務及其他員工	人	22
	研發人員	人	128
按年齡劃分	29歲及以下	人	79
	30 – 49歲	人	104
	50歲或以上	人	8

B1.2 僱員流失率

總僱員流失比率		%	18.8
按性別劃分	男性	%	25.5
	女性	%	0
按地區劃分	中國內地	%	18.8
	海外	%	0
按年齡劃分	29歲及以下	%	27.8
	30 – 49歲	%	11.5
	50歲或以上	%	25.0

B2.1及B2.2 健康與安全

過去三年因工亡故人數	2025	人	0
	2024	人	0
	2023	人	0
過去三年因工亡故比率	2025	%	0
	2024	%	0
	2023	%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0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B3.1 僱員培訓百分比			
按性別劃分	男性	%	68.1
	女性	%	38.0
按僱員類別劃分	銷售及營銷	%	23.8
	管理人員	%	25.0
	行政、財務及其他員工	%	4.5
	研發人員	%	81.3
B3.2 僱員平均培訓時數			
按性別劃分	男性	小時	10.1
	女性	小時	4.4
按僱員類別劃分	銷售及營銷	小時	0.5
	管理人員	小時	0.6
	行政、財務及其他員工	小時	0.1
	研發人員	小時	12.7
B5.1 供應商數目			
供應商總數		個	62
按地區劃分	中國內地	個	62
	其他地區(港澳及海外)	個	0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回收的產品百分比		%	0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			
投訴數目		宗	0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案件數目		宗	0

報告標準索引表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

ESG 指標	概述	章節
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p>一般披露</p> <p>有關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綠色 低碳運營</p> <p>ESG績效表 – 環境範疇</p>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ESG績效表 – 環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ESG績效表 – 環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ESG績效表 – 環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氣候 風險與應對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綠色 低碳運營
層面A2：資源使用	<p>一般披露</p> <p>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p>	<p>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氣候 風險與應對</p> <p>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綠色 低碳運營</p> <p>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氣候 風險與應對</p>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ESG績效表 – 環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ESG績效表 – 環境範疇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ESG 指標	概述	章節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氣候風險與應對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綠色低碳運營 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氣候風險與應對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ESG績效表 – 環境範疇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綠色低碳運營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綠色低碳運營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以人為本與員工發展 – 員工權益保障 以人為本與員工發展 – 薪酬與福利體系 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

ESG 指標	概述	章節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p>一般披露</p> <p>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以人為本與員工發展 –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p> <p>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p>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p>以人為本與員工發展 –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p> <p>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p>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p>以人為本與員工發展 –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p> <p>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p>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p>以人為本與員工發展 –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p>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p>一般披露</p> <p>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p>	<p>以人為本與員工發展 – 人才培養與發展</p> <p>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p>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
層面B4：勞工準則	<p>一般披露</p> <p>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以人為本與員工發展 – 員工權益保障</p>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ESG 指標	概述	章節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以人為本與員工發展 – 員工權益保障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以人為本與員工發展 – 員工權益保障
營運慣例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深化合作與價值共創 – 供應鏈責任管理 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深化合作與價值共創 – 供應鏈責任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深化合作與價值共創 – 供應鏈責任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深化合作與價值共創 – 供應鏈責任管理

ESG指標	概述	章節
層面B6：產品責任	<p>一般披露</p> <p>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隱私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推動創新與品質管理 – 產品與服務質量控制</p> <p>深化合作與價值共創 – 客戶關係與滿意度管理</p> <p>健全公司管治 – 負責任營銷</p> <p>健全公司管治 – 信息安全與數據隱私保護</p> <p>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p>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p>深化合作與價值共創 – 客戶關係與滿意度管理</p> <p>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p>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p>推動創新與品質管理 – 知識產權管理與保護</p>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推動創新與品質管理 – 產品與服務質量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隱私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全公司管治 – 信息安全與數據隱私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ESG 指標	概述	章節
層面B7：反貪污	<p>一般披露</p> <p>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健全公司管治 – 商業道德與合規經營</p> <p>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p>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ESG績效表 – 社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全公司管治 – 商業道德與合規經營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健全公司管治 – 商業道德與合規經營
社區		
層面B8：社區投資	<p>一般披露</p> <p>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p>	社會公益與社區參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會公益與社區參與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會公益與社區參與
Part D. 氣候相關披露	<p>(I) 管治</p> <p>(II) 策略</p> <p>(III) 風險管理</p> <p>(IV) 指標及目標</p>	<p>綠色發展與氣候行動 – 氣候風險與應對</p>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 27 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諾比侃人工智能科技(成都)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10頁至第176頁的諾比侃人工智能科技(成都)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及公允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審計涉及公眾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有關該等事項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執行為應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的程序。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以下事項的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2025年12月31日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性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p>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在扣除減值撥備人民幣71,006,000元後，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33,206,000元，佔貴集團資產總額的36.3%。</p> <p>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對財務報表具有重要性，且管理層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需考慮是否存在爭議、歷史付款記錄、前瞻性因素以及任何可能影響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其他可得資料，當中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p> <p>相關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8。</p>	<p>我們評估了貴集團所採用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方法。</p> <p>我們亦通過審閱應收款項賬齡的詳細分析、年結日期後收款及過往收款記錄、相關各方之間任何爭議的往來函件，以及可比公司的預期虧損率資料，評估了管理層就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性所作的評估。</p> <p>我們通過評估宏觀經濟相關因素對貴集團客戶虧損率的影響，審查了前瞻性調整。</p> <p>我們已審查財務報表中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披露。</p>

年報所載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就其他資料負責。該等其他資料包括年度報告中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已由我們於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以及「主席報告書」、「董事會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預期將於該日後提供予我們)。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就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的其他資料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在我們閱讀主席報告書、董事會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時，倘我們認為上述報告存在重大失實陳述，則我們須向審核委員會傳達有關事項。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因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包含我們審核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向全體股東（作為一個整體）作出，不作其他用途。本行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合理確信雖屬高層次之確信，惟未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總能發現存在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源於舞弊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之有關不實表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依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經濟決策，則通常被視為重大。

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時，我們在整個審核過程中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會：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因舞弊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基於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的審核程序；以及獲取充分且適當的審核憑據，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內部控制失效，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不實表達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便設計符合情況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2025年12月31日

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責任（續）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並根據所取得的審核憑據，總結是否存在與可能對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核憑據。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能夠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平地呈現相關交易及事項。
- 規劃並執行集團審核工作，以就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訊獲取充分適當的審核憑據，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覆核為集團審核目的而執行的審核工作。我們僅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已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之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等事宜，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與其溝通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已採取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採取防範措施。

我們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釐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工作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的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惟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罕見的情況下，我們合理預期在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將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溝通。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許蕓儀（執業證書編號：P07668）。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3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498,159	402,640
銷售成本		(231,973)	(165,407)
毛利		266,186	237,2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1,847	23,710
銷售及經銷開支		(14,883)	(16,341)
研發開支		(82,950)	(59,557)
行政費用		(41,672)	(35,812)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2,494)	(19,437)
其他費用		(1,250)	(277)
財務成本	7	(4,167)	(3,415)
除稅前利潤	6	130,617	126,104
所得稅開支	10	(12,774)	(10,736)
年內利潤		117,843	115,36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17,843	115,368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7,843	115,36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2	3.45	3.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06,410	79,289
使用權資產	14(a)	3,020	6,171
無形資產	15	287	3,299
合同資產	19	27,995	26,7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	51,494	250
遞延稅項資產	25	16,354	13,916
非流動資產總額		205,560	129,644
流動資產			
存貨	16	7,397	4,312
合同成本	17	107,476	6,0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8	536,627	475,804
合同資產	19	4,339	2,55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	31,793	48,732
抵押存款	21	30,026	1,803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1	16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384,577	167,332
流動資產總額		1,262,235	706,55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2	181,021	54,2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32,144	40,018
計息銀行貸款	24	220,363	90,000
租賃負債	14(b)	2,224	2,848
應付稅項		8,459	6,623
流動負債總額		444,211	193,737
流動資產淨值		818,024	512,81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023,584	642,4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b)	326	2,737
非流動負債總額		326	2,737
資產淨額		1,023,258	639,72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6	37,867	34,080
儲備	27	985,391	605,641
權益總額		1,023,258	639,721

董事
劉波先生

董事
王麗女士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法定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2,000	204,568	10,597	151,102	398,267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15,368	115,368
發行股份	2,080	127,920	-	-	130,000
股份發行費用	-	(3,914)	-	-	(3,914)
轉入法定盈餘公積	-	-	5,465	(5,465)	-
於2024年12月31日	34,080	328,574	16,062	261,005	639,721
於2025年1月1日	34,080	328,574	16,062	261,005	639,721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17,843	117,843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3,787	270,887	-	-	274,674
股份發行費用	-	(8,980)	-	-	(8,980)
轉入法定盈餘公積	-	-	2,871	(2,871)	-
於2025年12月31日	37,867	590,481	18,933	375,977	1,023,258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985,391,000元(2024年：人民幣605,641,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130,617	126,104
就以下各項之調整：			
財務成本	7	4,167	3,4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168)	(513)
匯兌差異淨額		1,023	-
向第三方貸款所得利息收入		-	(1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	12
終止租賃的收益		(114)	(1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26,079	3,1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2,950	2,946
無形資產攤銷	15	3,265	3,537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2,494	19,437
		180,313	157,774
存貨(增加)/減少		(3,085)	258
合同成本(增加)/減少		(101,458)	43,0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70,785)	(187,825)
合同資產增加		(3,088)	(27,21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6,651	14,806
抵押存款增加		(28,223)	(1,80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126,773	26,2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7,874)	26,138
營運所得現金		99,224	51,419
已付所得稅		(13,376)	(11,19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85,848	40,22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98,243)	(76,583)
新增無形資產	15	(253)	(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	22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0,000)	(60,000)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20,168	60,513
購買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60,0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58,328)	(76,10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240,613	110,000
償還銀行貸款		(110,250)	(109,500)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274,674	-
上市開支付款		(7,416)	(1,564)
股東注資		-	130,000
股份發行費用		-	(3,914)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706)	(2,930)
已付利息		(4,167)	(3,41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90,748	118,6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18,268	82,793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7,332	84,539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023)	-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577	167,3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	386,203	169,135
就擔保函的抵押存款	21	(1,626)	(325)
就應付票據的抵押存款	21	-	(1,478)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577	167,332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區萬壽西路282號附201號2層。

於本年度，本集團從事AI技術開發及商業化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任何直接控股公司或最終控股公司。廖峪先生、成都鐵科創智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唐泰可、林仁輝、蘇茂才及成都鐵科智能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被視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本公司一組控股股東。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地點和 日期及營運地點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成都中軌軌道設備有限公司* （「中軌軌道」）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AI+軌道交通解決方案開發及 商業化
德陽中州創智科技有限公司* （「中州創智」）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	AI技術開發及商業化
北京有家東升科技有限公司* （「有家東升」）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	AI技術開發及商業化
成都海棠東升科技有限公司* （「海棠東升」）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AI技術開發及商業化
諾比侃人工智能科技 （重慶）有限責任公司* （「諾比侃重慶」）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90,000,000元	100	-	AI技術開發及商業化

* 該等實體均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且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的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的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會繼續合併，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絀結餘亦然。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涉及的所有集團內之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和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若存在事實和情況表明上文所述三個控制因素有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及任何非控制權益；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赤字。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份額，乃按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須採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之變動

本集團首次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或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規定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成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時，實體應如何估計在計量日的即期匯率。該修訂本要求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了解貨幣缺乏可兌換性的影響。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的貨幣及海外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職能貨幣就兌換為本集團呈列貨幣而言乃可兌換，該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時予以應用(如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¹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預期本集團將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詳情載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沿用多項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規定並作出有限修訂，其亦引入有關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呈列（包括訂明總計及小計）的新規定。實體須將其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項新界定的小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亦規定以單一附註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引入有關加強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內資料分組（匯總和分列）與分佈的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先前所載部分規定已轉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並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有限但廣泛適用，故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修訂。此外，亦已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作出相應的細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及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規定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的附屬公司，且毋須作出公共問責，並須擁有一間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2025年4月作出修訂，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納入判定是否適用該準則的資格標準。該準則於2025年10月作進一步修訂，以：(i)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刪除披露目標；(ii)減少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相關的披露規定；及(iii)將與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衡量指標相關的披露規定替換為相互參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採用該等指標的實體。允許提早應用。本公司為一間上市公司，故並不符合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的資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在考慮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以編製其特定財務報表。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闡明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符合特定條件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前透過電子付款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本釐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本釐清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同掛鈎工具的分類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包括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須追溯應用，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對期初保留利潤（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使用事後證明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修訂，或僅提早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澄清範圍內合同「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同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同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與自用例外情況相關的修訂應追溯應用。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使用事後證明的情況下重列。與對沖會計相關的修訂應作前瞻性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應同時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規定，當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之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已作前瞻性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本現時可供採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載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以及隨附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本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中的第IG1段、第IG14段及第IG20B段的部分措辭，以簡化內容或與本準則中的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中的概念及詞彙保持一致。此外，該等修訂本亦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並不一定涵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相關段落中的所有要求，亦不會產生額外的要求。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本釐清，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定租賃負債已消除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將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確認為損益。然而，該等修訂本並未處理承租人如何區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界定的租賃修訂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租賃負債。此外，該等修訂本亦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中的某些措辭，以消除潛在的混淆。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本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描述的關係只是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的實際代理人的其他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個例子，從而消除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要求的不一致性。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緊隨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將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的「成本法」一詞替換為「以成本」。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2.4 重要會計政策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計量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是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到之價格或轉讓一項負債須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市場參與者在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使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通過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公允價值會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允價值層級分類：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當需要對資產（存貨、合同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作年度減值測試，則須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以及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之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資產並無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須釐定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在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若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賬面金額的一部分可以在合理且一致的基礎上進行分配，則分配給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損失僅於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反映現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彼等之現值。減值損失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表中與減值資產功能相符之該等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將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確認之減值損失已不會出現或可能已減少。倘出現有關跡象，則須估計可收回之金額。之前確認之資產（商譽除外）減值損失僅於用以釐定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方可撥回，惟該金額不得超過假設有關於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損失而予以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攤銷／折舊）。減值損失之撥回乃於其產生之期間計入損益。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倘出現以下情況，則下列人士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一方為一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近親，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或

- (b) 一方為滿足以下任何條件之一的某實體：
 - (i) 該實體和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下之成員；
 - (ii) 某實體為另一實體（或是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者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者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和本集團為相同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指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者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後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用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況及位置以作擬定用途而產生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開始運作後所產生的維修及保養費用等支出通常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扣除。倘能夠符合確認標準，重大檢查的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作為替換。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部分須定期替換，本集團會確認該等部分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其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3至5年
汽車	3至5年
家具及設備	3至5年
服務器	3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該項目的成本須在各部分之間合理分配，而各部分須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經初步確認之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不能再從使用或出售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內於損益確認因出售或廢棄而引致的任何損益，指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乃為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有限年期之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期限及攤銷方法最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閱。

軟件

購買的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列賬，並於為期2至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發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損益中扣除。

僅於本集團可證明在技術上有能力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有意完成並有能力使用或銷售資產、該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擁有完成項目所需的資源以及在開發過程中有能力可靠地計量開支時，開發新技術項目產生的開支方會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條件的開發開支會在產生時支銷。

租賃

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時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是否包含租賃成份。如果合同讓渡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本集團確認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日期 (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 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取的租賃激勵。使用權資產以資產的租期與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下所示：

辦公室物業	2至5年
-------	------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期結束時轉讓予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則其折舊以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 (包括實物固定付款) 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餘值擔保下預期將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以及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不依賴於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本集團使用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已支付的租賃款項而減少。此外，倘出現修訂、租期變更、租賃付款變動 (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動，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會重新計量。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獨立呈列。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的短期租賃 (即租期為自開始日期起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租賃) 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款項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後續以攤銷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初步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和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就其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影響的實際權宜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 (倘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為了通過以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和計量，金融資產需要產生僅支付未償本金和利息 (「SPPI」) 的現金流量。無論採用何種業務模式，不產生SPPI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均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量是來自於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而有之。以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對應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對應既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出售的業務模式。不屬於以上兩種業務模式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

在市場規則或慣例通常規定的期限內購買或出售需要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 (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 確認。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按以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權投資，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損失或轉回均在損益內確認，計算方法與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會重新計入損益。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轉出）：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期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責任須無重大延誤地在一項「轉移」安排下向第三方悉數支付所收取的現金流量；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收取該項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移安排，本集團評估是否或至何種程度其保留了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當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對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按其持續參與之程度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以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為基準計量。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財務擔保方式繼續參與的，按照資產的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對價金額兩者之中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同到期的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組成合同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產生的現金流量。

一般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步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為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就自初步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在每個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步確認起，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在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在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同時考慮無需過多的成本和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可支持的資料，包括歷史和前瞻性資料。當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本集團即認為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

當合同付款逾期90天時，本集團將考慮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某些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表明本集團不太可能在考慮到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之前全額收到未付合同款項時，本集團也可將一項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金融資產在沒有合理預期收合同現金流量的情況下被撇銷。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權投資，以及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法計提減值，並須在下列各階段內分類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但採用下述簡化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除外。

第一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沒有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

第二階段 — 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大大增加但並非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

第三階段 — 在報告日期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初始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

簡化法

對於不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或當本集團採取實際權宜法不調整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時，本集團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簡化法。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不跟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根據各報告日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其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建立了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定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銀行貸款。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 (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以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和借款)

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和計息借款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無關緊要，在這種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終止確認負債時及按實際利率法攤銷過程中，盈虧於損益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考慮收購所產生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作為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作為財務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之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到期時，金融負債將終止確認。

若現有金融負債由另一項來自相同貸方按完全不同之條款提供的金融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則此類替換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之差額在損益確認。

金融工具抵銷

僅當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而其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釐定。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產生的估計成本計算。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通常在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度流動性存款，該等存款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之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且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如上文定義的短期存款，減去須按要求償還並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之銀行透支。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有關在損益以外確認項目之所得稅在損益以外確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內。

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獲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之金額，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計算，而計算時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之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作財務申報用途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首次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及
- 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撥回暫時性差額之時間可以控制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未來撥回。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任何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於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該等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損失虧損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僅於暫時性差額可能會在可見未來撥回及將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之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算。

當且僅當本集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該等實體有意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清償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即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方可互相抵銷。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確定能收到政府補助及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政府補助會按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相關，則於該補助擬補償成本支銷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客戶合同收入

客戶合同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對價。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本集團隨時間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及隨時間確認收入：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或加強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加強時已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在某一時段內轉移，則收入在合同期間內參考完全履行履約義務的進度確認。否則，收入在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

(a) 軟件銷售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軟件產品。收入在軟件交付客戶指定地點並由客戶驗收後的時間點確認。

就若干軟件銷售而言，本集團亦按同一份合同規定的售後特定期間（一般為客戶驗收後3年）提供相關維護及升級服務。提供該等維護及升級服務乃為維護及提高軟件的有效性，因此入賬為單獨的履約責任。提供維護及升級服務的收入因客戶同時獲得並耗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而於服務期間按直線法確認。

(b) 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

本集團基於其自主研發的AI技術平台NBK-INTARI人工智能平台，結合關鍵技術，將核心軟件嵌入硬件，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的收入在一體化軟硬件交付客戶指定地點並由客戶驗收的時間點確認。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續)

客戶合同收入 (續)

(b) 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 (續)

就若干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而言，本集團亦根據同一份合同規定，在售後特定期間（一般為客戶驗收後1年）提供相關維護服務。提供該等維護服務乃為維持一體化解決方案的有效性，因此作為獨立的履約義務入賬。由於客戶同時收取並使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因此提供維修服務的收入按服務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c) 技術服務

技術服務收入一般於服務／交付品完成落實、交付及驗收時於本集團轉讓服務／交付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透過採用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之利率予以確認。

合同資產

如果本集團根據合同條款無條件享有對價之前將貨品或服務轉移給客戶，則該有條件收取的對價被確認為合同資產。合同資產需要進行減值評估，其詳情載於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當收取對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其被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合同負債

當本集團轉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之前，收到客戶的款項或客戶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同負債。當本集團根據合同履約時（即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給客戶），合同負債確認為收入。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合同成本

除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成本外，本集團為履行與客戶的合同而產生的成本，倘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則資本化為資產：

- (a) 該成本與合同或實體可明確識別之預期合同直接相關；
- (b) 該成本產生或增加實體未來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履約責任的資源；及
- (c) 該成本預期能夠收回。

已資本化的合同成本按系統性基準攤銷及計入損益表，方式與向客戶轉讓該資產相關的貨品或服務一致。其他合同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員工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運營之附屬公司的員工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及中央政府運營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該等員工薪酬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這些供款須按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付時計入損益。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需花費較長時間方能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借款成本均撥充資本，作為此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於此等資產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即停止將該等借款成本撥充資本。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因借入資金而產生之其他成本。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刊發日期前接獲有關報告期間結束時已存在情況的資料，其將評估該資料是否會影響其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發生的任何調整事件，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情況有關的披露。對於報告期後發生的非調整事件，本集團將不會更改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非調整事件的性質及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作出估計的聲明（如適用）。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在股東會上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報告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未來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之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其涉及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和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賬齡計算。

撥備矩陣始初按本集團的過往觀察所得之違約率為基準。本集團將通過前瞻性資料校準矩陣以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預期將於未來一年內惡化，從而可能導致違約數量增加，則調整過往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過往觀察所得之違約率會予以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對觀察所得之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對環境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敏感。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18及19披露。

租賃 – 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於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之個別信貸評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無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只擁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管理層會整體上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98,026	402,497
海外	133	143
總收入	498,159	402,640

上述收入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區計算。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主要客戶資料

於本年度，來自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入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16,189	*
客戶B	61,504	*
客戶C	*	113,363

* 佔本集團的收入少於10%。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498,159	402,640

客戶合同收入

(i) 分類收入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軟件銷售	32,658	1,623
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	365,465	380,589
技術服務	100,036	20,428
總計	498,159	402,640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498,026	402,497
海外	133	143
總計	498,159	402,640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物或提供的服務	496,084	401,017
隨時間提供的服務	2,075	1,623
總計	498,159	402,64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i) 分類收入資料（續）

下表顯示於當前報告期確認並計入報告期初合同負債及自過往期間履行履約責任確認的收入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已計入合同負債的確認收入：		
技術服務	13,835	—
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	818	72
合計	14,653	72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軟件銷售

銷售軟件的履約責任於驗收軟件時達成，而付款一般於驗收後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軟件相關維護及升級服務的履約義務於提供服務時逐步達成，且付款一般於賬單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

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

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的履約責任於驗收一體化軟硬件時達成，而付款一般於驗收後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綜合解決方案相關維護服務的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時逐步履行，而付款一般於賬單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

技術服務

技術服務的履約責任於服務／交付品完成、交付及驗收時即履行，而付款一般於賬單日期起計一個月內到期。

所有部分或全部未履行的合同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由於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法，故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同的交易價格。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ii) 履約責任（續）

技術服務（續）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5,054	1,803
增值稅退稅**	14,849	20,166
銀行利息收入	1,662	8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168	513
貸款予一名第三方之利息收入	-	146
其他總收入	21,733	23,520
收益		
終止租賃的收益	114	190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21,847	23,710

* 政府補助主要指從地方政府取得的支持本集團研發活動及運營或用於獎勵本集團財務貢獻的補貼。

** 於年內，本集團向其客戶銷售自行開發的軟件產品。按13%的稅率徵收增值稅（「增值稅」），對自主開發的軟件產品實行即徵即退的政策，退稅一般為增值稅實際稅負超過3%的部分。本集團將退還的增值稅在取得當地稅務機關的批准並收到退稅款時計入其他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軟件成本		2,026	62
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成本		161,259	149,367
技術服務成本		68,688	15,97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26,079	3,1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2,950	2,946
無形資產攤銷*	15	3,265	3,537
研發開支		82,950	59,557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4(c)	114	101
上市開支		13,194	14,735
核數師酬金		1,368	354
匯兌差異淨額		1,023	-
政府補助		(5,054)	(1,803)
銀行利息收入		(1,662)	(8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168)	(513)
向第三方貸款所得利息收入		-	(146)
終止租賃的收益		(114)	(1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	1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18	9,962	15,315
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9	23	1,48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0	2,509	2,640
員工福利開支(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除外 (附註8))：			
工資、薪金及獎金		27,365	26,841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610	1,621
員工福利開支		3,019	2,866
總計		31,994	31,328

*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研發開支」內。

** 由於僱主減少現有供款水平，故概無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使用。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4,023	3,180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14(b))	144	235
總計	4,167	3,415

8.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

於本年度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340	260
其他薪酬：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246	4,416
退休金計劃供款	52	52
小計	4,298	4,468
總計	4,638	4,728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曹曉雪女士	120	120
桑永勝先生	120	120
鮑小豐先生	100	20
總計	340	260

於本年度並無其他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2024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薪金、獎金、 津貼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薪酬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執行董事：			
廖峪先生	806	9	815
劉波先生*	693	9	702
唐泰可先生	721	9	730
王麗女士	674	9	683
小計	2,894	36	2,930
非執行董事：			
阮建平先生	-	-	-
華樟榮先生	-	-	-
小計	-	-	-
總計	2,894	36	2,930
2024年			
執行董事：			
廖峪先生*	793	8	801
唐泰可先生	703	8	711
孫毓川先生	530	8	538
王麗女士	685	8	693
小計	2,711	32	2,743
非執行董事：			
阮建平先生	-	-	-
華樟榮先生	-	-	-
小計	-	-	-
行政總裁：			
劉波先生*	374	4	378
總計	3,085	36	3,121

* 廖峪先生擔任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至2024年6月。劉波先生由2024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的行政總裁，並於2025年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8.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續）

(c) 監事

	薪金、獎金、 津貼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薪酬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林仁輝先生	755	8	763
姜登明先生	-	-	-
王威先生	597	8	605
總計	1,352	16	1,368
2024年			
林仁輝先生	720	8	728
姜登明先生	-	-	-
王威先生	611	8	619
總計	1,331	16	1,347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本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一名董事及一名監事（2024年：一名董事及一名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餘下三名（2024年：三名）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782	2,318
退休金計劃供款	26	25
總計	2,808	2,343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非最高行政人員及非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25年	2024年
0至1,000,000港元	3	3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非董事、非最高行政人員及非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0. 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由於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中軌軌道於本年度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2024年：15%），故彼等可享有稅務優惠待遇。

諾比侃重慶須就其本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按25%繳納所得稅（2024年：25%）。其他附屬公司均符合小微企業資格，且於本年度，就首人民幣3,000,000元（2024年：人民幣3,000,000元）應課稅利潤可享有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為5%（2024年：5%）。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年內支出	15,212	12,904
遞延稅項（附註25）	(2,438)	(2,168)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12,774	10,736

適用於除稅前利潤按中國內地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130,617	126,104
按中國內地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32,654	31,526
享有較低稅率優惠的影響	(13,221)	(12,534)
研發開支額外可扣減撥備	(10,037)	(8,744)
不可扣稅開支	2,476	272
未確認之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	902	21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12,774	10,73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24年：無）。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4,173,378股（2024年：33,504,438股）計算得出。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服務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12,816	605	3,717	65,928	83,066
累計折舊	(855)	(382)	(1,989)	(551)	(3,777)
賬面淨值	11,961	223	1,728	65,377	79,289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1,961	223	1,728	65,377	79,289
添置	162	-	206	52,832	53,200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4,241)	(83)	(878)	(20,877)	(26,079)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7,882	140	1,056	97,332	106,410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2,795	605	3,923	118,760	136,083
累計折舊	(4,913)	(465)	(2,867)	(21,428)	(29,673)
賬面淨值	7,882	140	1,056	97,332	106,410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服務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2,445	605	3,214	-	6,264
累計折舊	(688)	(279)	(1,321)	-	(2,288)
賬面淨值	1,757	326	1,893	-	3,976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757	326	1,893	-	3,976
添置	11,935	-	656	65,928	78,519
出售	(4)	-	(30)	-	(34)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1,727)	(103)	(791)	(551)	(3,172)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1,961	223	1,728	65,377	79,289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2,816	605	3,717	65,928	83,066
累計折舊	(855)	(382)	(1,989)	(551)	(3,777)
賬面淨值	11,961	223	1,728	65,377	79,28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營運所使用的辦公室物業擁有租賃合約。辦公室物業租約的租期一般為2至5年。一般而言，本集團受到限制，不得在本集團外部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辦公室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954
添置	5,321
因租約終止而減少	(2,158)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2,946)
於2024年12月31日及於2025年1月1日	6,171
添置	251
因租約終止而減少	(452)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2,950)
於2025年12月31日	3,020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於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值	5,585	5,494
新租約	251	5,321
年內已確認利息增加	144	235
因租約終止而減少	(580)	(2,300)
付款	(2,850)	(3,165)
年末賬面值	2,550	5,585
分析為：		
流動部分	2,224	2,848
非流動部分	326	2,737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披露於財務資料附註33。

(c) 有關租賃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44	235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支出	2,950	2,946
終止租約的收益	(114)	(190)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計入行政費用及銷售及經銷開支）	114	101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3,094	3,092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披露於財務資料附註28(c)。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3,299
添置	253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6)	(3,265)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287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7,383
累計攤銷	(7,096)
賬面淨值	287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6,777
添置	59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6)	(3,537)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3,299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7,130
累計攤銷	(3,831)
賬面淨值	3,299

16.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746	794
在製品	-	8
製成品	6,651	3,510
總計	7,397	4,312

17. 合同成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履約成本	107,476	6,018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604,212	539,565
應收票據	3,421	1,411
減值	(71,006)	(65,172)
賬面淨值	536,627	475,804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主。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一至十二個月，視乎每份合同的具體付款條款而定。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收回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2025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人民幣600,000元（2024年：零）已質押作集團內公司間應付票據的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62,283	375,139
1至2年	156,835	71,018
2至3年	3,324	25,693
3至4年	10,764	2,543
總計	533,206	474,39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65,172	49,857
減值虧損淨額	9,962	15,315
撇銷為不可收回款項	(4,128)	—
年末	71,006	65,172

於各報告期末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賬齡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及於各報告期末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交易對手未能按要求還款的貿易應收款項為違約應收款項。於年內，本集團已就100%違約應收款項計提撥備。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於2025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6.18%	17.15%	43.90%	52.85%	11.75%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86,157	189,300	5,925	22,830	604,212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3,874	32,465	2,601	12,066	71,006

於2024年12月31日

	違約 應收款項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100.00%	6.10%	18.85%	38.39%	62.10%	12.08%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4,128	399,508	87,515	41,705	6,709	539,565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4,128	24,369	16,497	16,012	4,166	65,172

本集團的應收票據賬齡均在一年以內，且並未逾期或減值。

於年末，本集團將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貼現票據」）貼現予銀行為其經營現金流融資，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40,060,000元（2024年：人民幣2,119,000元）（「貼現」）。該等貼現票據於年末之到期期限為一至十二個月。根據《票據法》及與中國內地若干銀行訂立之相關貼現安排，倘承兌人違約，貼現票據持有人對本集團有追索權（「持續參與」）。

董事認為，於年末，本集團已轉移絕大部分與由大型且信譽良好的銀行承兌、總金額為人民幣9,447,000元（2024年：人民幣2,119,000元）之若干貼現票據相關的風險及報酬（「終止確認票據」）。因此，本集團已悉數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票據之賬面值。本集團就其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金流量所承擔的最大虧損風險，等於該等票據的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持續參與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至於餘下的貼現票據，董事相信本集團仍保留重大風險和報酬，包括有關該等貼現票據的違約風險，故繼續確認貼現票據的所有賬面值。於貼現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使用該等貼現票據的任何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該等貼現票據。於年末，由銀行擁有追索權之該等貼現票據所融通資金的賬面值合計為人民幣30,613,000元（2024年：無）。

19. 合同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	34,258	31,170
減值	(1,924)	(1,901)
賬面淨值	32,334	29,269

合同資產指有關銷售軟件、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及技術服務的應收保留金。於保證屆滿後，確認為合同資產的金額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合同資產增加是由於在年末持續進行軟件銷售、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及技術服務增加所致。

於12月31日合同資產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時間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339	2,550
一年後	27,995	26,719
合同資產總額	32,334	29,269

19. 合同資產（續）

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901	419
減值虧損淨額	23	1,482
年末	1,924	1,901

於各報告期末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由於合同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同一客戶群，故計量合同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率乃基於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率計算得出。合同資產的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及於各報告期末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算的合同資產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2025年	2024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5.62%	6.1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4,258	31,170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924	1,90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預付款項	16,487	29,85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742	7,490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14,105	12,484
遞延上市開支	–	1,934
	37,334	51,764
減值撥備	(5,541)	(3,032)
總計	31,793	48,732
非流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50,899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95	250
總計	51,494	250

減值分析於各報告日期進行。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一般方法就其他應收款項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已考慮過往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032	551
減值虧損淨額	2,509	2,640
撇銷為不可收回款項	–	(159)
年末	5,541	3,032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抵押存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6,203	169,135
定期存款	188,400	–
小計	574,603	169,135
減：抵押存款：就擔保函抵押	(1,626)	(325)
就應付票據抵押	–	(1,478)
抵押定期存款：		
就應付票據抵押	(28,400)	–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16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577	167,332
計值單位：		
人民幣	384,566	167,315
美元	11	17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與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為六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抵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銀行。

於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8,400,000元的存款已質押作集團內公司間應付票據的擔保（2024年：人民幣1,478,000元質押作應付票據的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81,021	49,320
應付票據	–	4,928
總計	181,021	54,248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95,929	28,577
3至12個月	64,840	459
1年以上	20,252	20,284
總計	181,021	49,320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無固定付款期。應付票據的到期時間為六個月以內。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資		6,029	4,862
合同負債	(a)	12,950	13,249
其他應付款項	(b)	9,341	7,278
應付稅項(所得稅除外)		3,824	14,629
總計		32,144	40,018

附註

(a) 合同負債詳情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收到客戶短期墊款			
提供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	12,510	888	142
技術服務	440	12,361	1,651
總計	12,950	13,249	1,793

合同負債包括交付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及技術服務而收取的短期墊款。2025年合同負債減少主要是由於年末就技術服務而收取的客戶短期墊款減少所致。2024年合同負債增加主要是由於年末就技術服務而收取的客戶短期墊款增加所致。

(b) 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應要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計息銀行貸款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2.11-3.10	2026年	39,750	90,00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35-3.55	2026年	150,000	–
已貼現應收票據	0.68-3.20	2026年	30,613	–
總計			220,363	90,000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220,363	90,000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0,000,000元（2024年：無）由一名第三方擔保。

25.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金融資產及 合同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貨減值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公司間交易 未實現利潤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7,482	128	3,517	686	824	12,637
期內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3,011	–	59	(662)	142	2,550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0,493	128	3,576	24	966	15,187
期內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的遞延 稅項(附註10)	1,152	–	(87)	1,140	(588)	1,617
於2025年12月31日	11,645	128	3,489	1,164	378	16,804

25. 遞延稅項 (續)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續)

遞延稅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889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38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271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821)
於2025年12月31日	450

為便於列報，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中抵銷。以下為本集團就財務報告用途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6,354	13,916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3,232,000元(2024年：人民幣8,284,000元)，該稅項虧損將於三至五年內到期，以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本集團的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為人民幣556,000元(2024年：人民幣616,000元)。

遞延稅項資產尚未就該等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確認，因為不大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股本

股份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並繳足：		
37,866,600股（2024年：34,08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普通股	37,867	34,080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2,000,000	32,000
發行普通股	2,080,000	2,080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4,080,000	34,080
首次公開發行（附註）	3,786,600	3,787
於2025年12月31日	37,866,600	37,867

附註：於2025年12月23日，本公司就首次公開發售以每股80.0港元的價格發行3,786,6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普通股。相當於面值的所得款項4,176,105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786,600元），已計入本公司的股本。扣除發行開支前的剩餘所得款項298,751,895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70,887,305元）已計入資本公積。

27.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本集團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資本公積

本集團的資本公積指本公司股東繳交的股份溢價及於過往年度發生的股份支付安排的股份支付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集團為內地企業的附屬公司須將其除稅後利潤的10%（根據有關中國會計準則釐定）分配至其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儲備金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在遵守《中國公司法》規定的若干限制的前提下，部分法定盈餘公積可轉換為註冊資本，但資本化後的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租賃安排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非現金增加分別為人民幣251,000元（2024年：人民幣5,321,000元）及人民幣251,000元（2024年：人民幣5,321,000元）。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2025年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90,000	5,585
新租賃	—	25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26,340	(2,850)
因租賃終止而減少	—	(580)
利息開支	4,023	144
於2025年12月31日	220,363	2,55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續)

2024年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89,500	5,494
新租賃	–	5,32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680)	(3,165)
因租賃終止而減少	–	(2,300)
利息開支	3,180	235
於2024年12月31日	90,000	5,585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所列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114	101
融資活動內	2,850	3,165
總計	2,964	3,266

29.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合約承擔。

30.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246	4,729
退休金計劃供款	50	58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報酬總額	4,296	4,787

有關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3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5年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536,627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1,639
抵押存款	30,02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6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577
總計	1,112,86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81,02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9,341
計息銀行貸款	220,363
租賃負債	2,550
總計	413,275

2024年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75,804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4,571
抵押存款	1,8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7,332
總計	649,510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54,24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278
計息銀行貸款	90,000
租賃負債	5,585
總計	157,111

3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管理層評估確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除被強迫或清盤出售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於當前交易中交易雙方願意就交換工具付出的金額列賬。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經營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包括貿易應收款項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在內的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其直接產生自經營業務。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所產生之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審核及協定管理各種風險的政策，此等政策現概述如下。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主要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欲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進行信貸核查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會持續受到監察。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列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無需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取，則另作別論）以及於12月31日的年末階段分類。所呈列的金額指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續)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604,212	604,212
合同資產*	-	-	-	34,258	34,258
應收票據 - 正常**	3,421	-	-	-	3,42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880	-	-	-	1,880
- 存疑**	-	-	5,300	-	5,300
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30,026	-	-	-	30,02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60,000	-	-	-	16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384,577	-	-	-	384,577
總計	579,904	-	5,300	638,470	1,223,674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539,565	539,565
合同資產*	-	-	-	31,170	31,170
應收票據 - 正常**	1,411	-	-	-	1,41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4,703	-	-	-	4,703
- 存疑**	-	-	2,900	-	2,9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67,332	-	-	-	167,332
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1,803	-	-	-	1,803
總計	175,249	-	2,900	570,735	748,884

* 有關本集團就減值採用簡化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基於撥備矩陣列示的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18及19披露。

** 倘應收票據及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並未逾期，且概無資料表明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存疑」。

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所產生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數據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8。

本集團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欲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進行信貸核查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會持續受到監察。鑒於本集團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並無對抵押品的要求。信貸集中風險按客戶／交易對手方管理。於報告期間末，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14.5% (2024年：23.9%) 及58.9% (2024年：64.9%) 分別來自本集團第一大客戶及前五大客戶，因此，本集團有若干信貸集中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考慮其金融投資及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到期日以及來自經營業務的預期現金流量。

本集團之目標旨在透過使用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基於合同未貼現付款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81,021	-	-	-	181,02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9,341	-	-	-	9,341
計息銀行貸款	-	73,694	151,605	-	225,299
租賃負債	-	572	1,892	332	2,796
總計	190,362	74,266	153,497	332	418,457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54,248	-	-	-	54,24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7,278	-	-	-	7,278
計息銀行貸款	-	10,081	81,451	-	91,532
租賃負債	-	561	2,419	2,838	5,818
總計	61,526	10,642	83,870	2,838	158,876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維持穩健資本比率的能力，以支持其業務並將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部實施的資本規定。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除以總資產）監管資本。債務包括計息銀行貸款、租賃負債、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於報告期間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貸款	220,363	90,000
租賃負債	2,550	5,58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81,021	54,2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144	40,018
債務	436,078	189,851
總資產	1,467,795	836,195
資產負債比率	29.7%	22.7%

34.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報告期間結束後，概無發生需要額外披露或調整的重大事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於報告期間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102	9,476
使用權資產	1,356	3,106
無形資產	287	5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89,000	39,000
合同資產	27,995	26,7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1,299	55
遞延稅項資產	10,708	11,074
非流動資產總額	239,747	89,488
流動資產		
存貨	9,650	1,937
合同成本	2,362	3,88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07,043	385,408
合同資產	1,138	2,55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1,779	89,440
抵押存款	30,026	1,8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5,971	130,225
流動資產總額	947,969	615,25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7,252	63,0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873	60,241
計息銀行貸款	151,613	60,000
租賃負債	711	1,697
應付稅項	3,865	1,678
流動負債總額	317,314	186,697
流動資產淨值	630,655	428,55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870,402	518,04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763
非流動負債總額	-	763
資產淨值	870,402	517,279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有關於報告期間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續)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37,867	34,080
儲備 (附註)	832,535	483,199
權益總額	870,402	517,279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04,568	10,597	89,375	304,540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54,653	54,653
發行股份	127,920	-	-	127,920
股份發行費用	(3,914)	-	-	(3,914)
轉入法定盈餘公積	-	5,465	(5,465)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28,574	16,062	138,563	483,199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87,429	87,429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270,887	-	-	270,887
股份發行費用	(8,980)	-	-	(8,980)
轉入法定盈餘公積	-	2,871	(2,871)	-
於2025年12月31日	590,481	18,933	223,121	832,535

36.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2026年3月30日批准及授權刊發。